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Liwang New Energy Co., Ltd.

2024年年度报告

证券简称：力王股份

证券代码：831627



官网



公众号

公司年度大事记



获得资质：
2024年（第六批）专精特新
“小巨人”企业（国家级）

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广东省2024年第二批
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



目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3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维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海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签订了保密协议，申请豁免披露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力王股份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辉、金辉公司	指	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力王	指	香港力王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劲多新能源、劲多公司	指	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力王安充、安充科技	指	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24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注：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力王股份
证券代码	831627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LIWANGNEWENERGYCO., LTD. LIWANG
法定代表人	李维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映华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
电话	0769-38930176
传真	0769-87887512
董秘邮箱	zyh@liwangbattery.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iwangbattery.com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
邮政编码	523731
公司邮箱	zyh@liwangbattery.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网站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年9月7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C38-电池制造 C384-其他电池制造 C384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环保碱性锌锰电池、环保碳性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股）	94,4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维海、王红旗）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维海、王红旗），一致行动人为（李维海、王红旗、李彰昊、王嘉乔）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瑞峰、潘伟玲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
	保荐代表人姓名	何庆剑、邢剑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9月7日-2026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714,552,958.73	586,607,500.09	21.81%	549,611,728.64
毛利率%	14.55%	15.78%	-	1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54,666.53	27,646,221.34	18.84%	37,816,45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423,274.14	28,047,821.63	8.47%	35,184,29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41%	8.58%	-	14.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87%	8.70%	-	13.73%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7	-5.41%	0.56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784,918,404.63	730,510,026.58	7.45%	652,909,576.48
负债总计	336,987,909.09	287,314,061.40	17.29%	377,639,28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930,996.71	443,195,965.18	1.07%	275,270,28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74	4.69	1.07%	4.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6%	40.87%	-	59.4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3%	39.33%	-	57.84%
流动比率	1.64	1.76	-6.82%	1.1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77.81	19.07	-	1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0,890.35	111,621,029.65	-60.80%	39,970,031.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54	3.35	-	3.64
存货周转率	4.72	4.23	-	4.43
总资产增长率%	7.45%	11.89%	-	33.11%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81%	6.73%	-	17.17%

净利润增长率%	18.84%	-26.89%	-	-6.41%
---------	--------	---------	---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报披露值	业绩快报披露值	差异值	差异率
营业收入	714,552,958.73	714,552,958.73	0.00	0.00%
利润总额	34,495,517.69	34,406,286.78	89,230.91	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54,666.53	32,827,738.96	26,927.57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23,274.14	30,385,606.70	37,667.44	0.12%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5	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7.41%	7.41%	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87%	6.86%	0.01%	-
总资产	784,918,404.63	784,842,631.25	75,773.38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47,930,996.71	447,904,069.14	26,927.57	0.01%
股本	94,450,000.00	94,450,00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74	4.74	0.00	0.00%

说明：2025年2月25日，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2024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中，年报披露值与业绩快报披露值不存在重大变动。

五、 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5,608,318.84	175,261,939.77	218,326,863.76	185,355,83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4,785.72	7,447,497.60	4,416,511.25	13,765,87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70,696.73	6,779,349.33	4,087,496.23	12,685,731.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130.61	-112,61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0,395.74	2,015,262.30	3,424,185.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64,394.61	227,236.78	-322,958.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4,07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116.79	-2,015,099.29	107,056.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12,673.56	-125,652.82	3,095,665.96	
所得税影响数	481,281.17	275,947.47	463,500.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31,392.39	-401,600.29	2,632,165.51	

注：因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产生影响，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3,163,160.51 元，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2,632,165.51 元，差异为 530,995.00 元。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1、盈利模式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环保碱性锌锰电池、环保碳性锌锰电池以及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凭借自主知识产权打造的“Kendal”品牌，秉持绿色、高效的产品理念，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长寿命、无污染的电池产品及解决方案，广泛服务于电动玩具、智能家居、医疗器械、户外电子设备、无线通讯设备、数码产品和电子烟等多个领域。

自创立伊始，公司将研发视为核心驱动力，成功攻克并掌握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的核心技术，形成一套先进成熟的生产工艺。力王研发的产品不仅性能优异，主要技术指标远超 IEC 国际标准和国家标准，更凭借专业、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积极参与多项国家标准的起草与制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46 项有效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多年来，公司持续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相继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及东莞市规模和效益倍增计划企业等多项荣誉。

在市场布局上，力王采取内外销协同发展的战略，是国内综合实力领先的锌锰电池制造商与出口商。在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借助核心技术与先进工艺，持续发展和升级“Kendal”品牌，全力开拓国际市场。公司凭借规格齐全的产品体系、稳定可靠的质量和品质保障，力王与国内外众多知名电子设备生产商、品牌运营商和大型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产品，控制成本费用，获取利润和现金流。

2、采购模式

公司具有较为成熟完整的采购管理体系，公司制定和完善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控制程序》《采购作业控制制度》等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管理、采购定价、采购流程以及原材料入库等过程进行严格的控制和管理。

公司锌锰电池主要原材料为锌合金、电解二氧化锰、钢壳、锌锭、密封圈等，锂电池主要原材料为钴酸锂、石墨、电解液等。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根据生产计划进行，PMC 部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产品市场需求趋势预测及销售订单的情况，并结合实际生产物料库存情况和产能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收到采购计划后，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厂商进行询价、比价，并从中挑选出在质量、价格、交期、服务等方面较具优势的厂商进行采购，在采购过程中品质部严格把控原材料质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制度，由采购部组织品质部、技术部、生产部相关人员对供应商进行考核，综合评估供应商来料品质控制、生产过程品质管控能力、工艺设备能力、出货管控和产品的可追溯性、交期保障能力、成本控制等方面，并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为保证原材料的环保和安全性，与供应商签订供货品质保证协议和相关方环境安全协议，要求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体系、环保体系认证证书，对原材料还需提供 REACH、RoHS、MSDS 等报告。公司及时对供应商进行审核、考核、评估等，对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进行动态调整，对主要原材料保证 2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对每种原材料公司选择一家主要的供应商长期合作，确保原材料质量稳定、供货速度及时和性价比最优，同时可降低订单交付风险，节约采购成本。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以自主生产为主，主要生产流程在公司内部自主完成，少量非核心工序环节采用委托加工生产的方式完成。

(1) 自主生产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为主，计划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或相关框架协议后，客户按需求发送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 PMC 部、生产部、技术部、品质部、采购部组成评估小组，对客户提出的产品性能、质量、外观设计、包装方式、交货方式等要求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PMC 部将订单转换成公司的生产通知单，下达到各个生产部门。公司品质部在产品生产环节的关键节点设置相关技术人员进行产品质量的现场监督，产品生产完成入库并检验合格后才能发货。

(2) 委托加工生产

公司部分产品的非核心工序采用委托加工方式完成。目前公司锌锰电池涉及委托加工的生产环节为碳性锌锰电池原材料锌壳的加工，其中包含两道加工工序，第一道工序为公司发出锌锭，委托加工商负责将锌锭加工成锌粒；第二道工序为委托加工商将锌粒加工成锌壳。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低，涉及的工序均为非核心工序，对技术要求较低，进入门槛低，市场上能提供相应服务的供应商较多，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依赖。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委托加工质量管理的相关制度，未出现因委托加工质量问题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质量事故的情况，亦不存在相关质量纠纷。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生产销售碱性、碳性锌锰电池、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储能与小动力电池产品为主，公司销售方式为直销，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知名电子设备生产厂商、知名品牌运营商、大型贸易商等。

公司业务人员通过参加展销会、电话拜访、邮件推送以及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对客户进行推广，客户表明合作意向并确认产品需求后，公司的技术团队进行产品研发、样品制作及设备调整。客户对产品样品及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状况、产品质量状况、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等进行全方位审核，在审核通过后与公司签订框架协议或者直接下达订单，收到订单后公司按客户的实际需求组织生产。

公司不同产品的主要业务模式不同，锌锰电池通过 OEM 销售为主，自有品牌销售为辅；锂离子电池的销售均为自有品牌销售。对于 OEM 销售，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技术标准应用、产品质量控制、产品包装和运输等各个环节均由公司自主完成，客户采购公司的锌锰电池产品后主要对外销售。对于自有品牌销售，公司以自有资源为基础，完成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所有环节，生产出来的产品以公司自有的商标品牌对外销售。

公司注重售后管理和客户满意度调查，主动了解客户需求，建立客户档案并进行满意度调查。公司不断跟进客户情况，迅速有效处理客户反馈，采取适当的纠正与预防措施，不断改进产品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

5、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研发组织体系，重视前端新材料的研发、生产设备和工艺的优化，并且注重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应用开发。在综合多个产品需求的基础上，提前布局未来产品技术的开发，支撑未来产品战略，为产品设计提供高可靠性、高性能、易扩展的设计体系；对内部生产工艺进行流程再造、设备改造，强调降本减耗、提高生产效益。

公司研发流程包括研发计划、研发立项、设计实施、评审、验证、确认等环节。参与产品研发的人员组成项目团队，由项目经理或项目工程师组织新产品的开发过程，各阶段的开发输出都要经过严格的评审，包括资料、图纸、标准、样品外观检验、样品常规性能测试、样品可靠性测试、样品环保测试、工艺设计、质量控制点、失效模式分析等；评审通过后项目组开发打样并送样给客户测试确认；测试通过后公司内部进行试产并确认产品批量生产的可行性；试产通过后按市场需求进行批量生产，最终完成客户的项目开发。

公司实行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此种研发模式有利于公司借助外部资源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公司与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浙江工业大学等单位建立了合作关系，通过对客户进行深度调查访谈，及时根据市场需求调整研发方向，利用先进的生产工艺节约能耗，推动电池产品的升级换代。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基于自动化生产和智能检测的电池生产智能车间-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开展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1、市场分析与定位

在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下，企业之间迈入竞争更激烈、需求更多元化的全新赛道，公司审时度势，找准自己的定位：继续深耕锌锰电池行业，充分发挥多年的行业经验，利用好区位优势，补齐市场短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精确把握市场，通过提高市场规模和对内降本增效，以获取更大的收益；在锂电池方面，公司除了关注电子烟电池的发展外，还密切关注 3C 数码产品、智能穿戴产品、无人机电池等领域的市场开拓和产品开发，规划未来将形成多品类锂电业务板块齐头并进的发展战略。储能、小动力等领域市场空间巨大，公司将深入了解这个赛道发展方向，结合自身实际，选择与之匹配的细分市场。

2、产品策略

①产品规划：基于市场定位，设计满足不同应用场景需求的产品系列，如高密度电池、快速充电电池、长循环寿命电池等；

②品质控制：建立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性能稳定、安全可靠，符合国内外安全及环保标准；

③持续迭代：加强产品研发，紧跟技术前沿，定期推出新品或升级现有产品，保持市场竞争力。

3、生产与供应链管理

①产能规划：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合理规划生产线布局与产能扩产计划，确保高效与灵活应对市场变化；

②供应链管理：优化原材料采购渠道，建立稳定的供应商体系，降低采购成本，保障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质量；

③智能制造：引入自动化、智能化生产设备与管理系统，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增强生产灵活性。公司除了引入两条碱性锌锰电池 800 生产线外（每分钟生产 800 只电池），也引入了 LR6-800 验电贴标线、R03/R6P-750 验电套标塑装包装线等。

4、销售策略

①品牌建设：通过媒体宣传、行业展会、品牌合作等方式提升品牌知名度和荣誉度；

②渠道拓展：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网络，包括电商平台、直接客户等，拓宽销售渠道；

③定制化服务：针对不同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增强客户粘性；

④价格策略：制定合理价格体系，平衡成本、利润与市场接受度，灵活调整以应对市场竞争。

5、技术研发与创新

①研发投入：锌锰电池在高温耐漏、高安全性、低内阻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锂电池在凝胶半固态电池、低温倍率放电、快充快放、高能量高功率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新增加电动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水上快艇等电池组项目研发投入，不断推动技术创新；

②产学研合作：与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浙江工业大学等单位建立了合作关系，共享资源，加速技术成果转化；

③知识产权保护：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促进创新成果转化，新增授权专利 6 项，其中 3 项发明专利，覆盖核心设备研发与工艺优化领域；同时对存量专利提质增效，主动清退多项老旧专利，节省维护成本并聚焦高价值领域；此外，公司还着眼于未来发展，积极布局新技术领域，报告期内有 15 项专利正在申报中，其中有 2 项涉及固态电池相关领域，申请号码分别是 202411560736.4 与 202411560734.5。

6、团队建设与培训

①引入人才：公司年内有引入销售和研发人才；

②组织培训：提升团队成员的管理能力、研发能力等。

③做好人才激励：研发团队实施项目奖金制；销售团队推行阶梯式提成。

7、财务规划与风险控制

①财务规划：精准预算，优化资金配置；

②风险控制：强化风险控制，识别评估风险，健全内控与动态监控机制。

综上，公司通过以上多措并举，旨在推动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稳步前行，实现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1,455.3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21.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85.4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8.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3,042.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8.47%。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现状

①锌锰电池行业的国际市场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相对成熟稳定的竞争格局。从全球范围来看，锌锰电池市场主要由国际公司品牌商和国内优秀电池企业占据。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锌锰电池生产基地，也是全球最大的锌锰电池出口国。国内优秀电池企业通过引进国外先进设备和技术，凭借多年积累的丰富生产制造经验，依靠工艺与设备的相互紧密配合，不断改善与创新生产工艺，不断提升企业生产管理水平，生产制造水平和产品质量与国外知名品牌企业已不断缩小，甚至行业内领先企业产品质量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国内领先的锌锰电池企业已是国外品牌的重要制造服务商，一半以上国际市场份额的锌锰电池是由中国企业贴牌生产。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锌锰电池制造已经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拥有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企业管理水平较高。近年来锌锰电池总产量保持了小幅波动、总体平稳增长的态势。

在碳性锌锰电池方面，相较于碱性电池，碳性电池价格相对较低，因此在低功耗、低电流电子产品中碳性电池有着长期稳定的需求。同时，在非洲、南美等发展中国家与地区的市场，价格更具优势的碳性电池存在着更大的市场需求。

在碱性锌锰电池方面，由于欧洲、北美、日韩等发达国家与地区对产品性能与环保性要求较高，我国碱性电池出口目的地以该等地区为主。

②锂离子电池诞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自 1990 年实现首次商业化应用以来，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非常迅速。传统的消费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等 3C 类产品，近年来

全球手机出货量及便携式电脑、数码相机等消费电子产品产量接近天花板，增幅极为有限甚至出现负增长，智能穿戴设备、TWS 蓝牙耳机、电子烟等消费电子领域成为新的爆发增长点，全球锂离子电池市场结构发生显著变化。锂离子电池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和新材料三大产业中的交叉产业，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锂离子电池产业的支持政策，直接带动中国锂离子电池市场高速增长。近年来，随着 3C 数码产品、智能穿戴产品对锂离子电池需求量的稳定增加，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市场规模逐步扩大和储能电池的需求扩大，我国锂离子电池产量规模逐年扩大。

2、行业发展趋势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我国碱性电池产业持续发展。《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把无汞碱性锌锰电池高速生产技术与装备改造列为重点行业技术改造工程，把超长寿命（8 年以上）碱性锌锰电池研发列为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工程；《电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指出，要重点推进普通锌锰电池产业升级，力争出口在有序竞争中拓展（碱性电池出口额年均增速 5%），同时保持国内市场持续发展（碱性电池产量年均增速 6%）；发改委公布的《产业架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锂离子电池、铅蓄电池、碱性锌锰电池（600 只/分钟以上）等电池产品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成套制造装备”列为鼓励类；工信部等五部门公布的《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数字化发展推进工程包括碱性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智能化、数字化制造。铅蓄电池高速、自动化连续极板生产技术，动力型铅蓄电池自动化组装线技术等。

碱性电池储存期长、容量高，更适用于大电流、大功率的用电器具。随着数码产品、智能家居用品、医疗电子仪器等新兴用电器具市场的发展，碱性电池的需求量将不断上升。根据 QYResearch 研发团队调研统计，2023 年全球锌锰（碱性+碳性）一次电池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717 亿元，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969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4.1%（2024-2030）。2023 年，全球无汞碱锰电池市场的销售额达到了 394 亿元，预计到 2030 年将达到 539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4.4%（2024-2030）。中国作为碱性电池出口大国，未来市场空间将得到充分保障。另根据天风证券研报《我国干电池行业：碱锰逐渐替代碳锰，下游需求带动行业温和增长》分析：“国内锌锰电池的碱性化率逐年提高，相较发达国家仍有较大提升空间。碳性锌锰电池生产成本低，但容量小、内阻大、稳定性不高。碱性电池是在碳性锌锰电池的基础上发展而来，容量大、稳定性好、可放置时间长、小电流放电性能好，尤其适用于长期需要小电流放电的环境。同等型号下，碱性锌锰电池容量为碳性锌锰电池的 5-7 倍，碱性锌锰电池替代碳性锌锰电池是未来的发展趋势。当前我国各部门出台了各种产业政策，大力支持我国碱性锌锰电池产业持续发展，碱性电池免征 4% 的消费税。随着消费升级，国内锌锰电池的碱性化率逐年提高，目前在 60% 左右，相较发达国家市场的 80% 的碱性化率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国内锌锰电池企业可通过持续提升碱性电池技术性能、加速替代碳性电池进程、依托政策支持，并拓展智能家居、医疗设备等增量市场，以填补与发达国家 20% 的碱性化率差距，积极开拓国内市场。

锌锰电池经过多年的发展，产品和技术已经相对成熟，作为社会生产生活不可替代的组成部分，锌锰电池行业未来的技术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a、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生产水平不断提高；b、环保要求不断提升；c、品牌商与制造商之间合作不断加深。

②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发布的《2024 年全国锂离子电池行业运行情况》报告，我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全年总产量达 1170GWh，同比增长 24%，行业总产值突破 1.2 万亿元，其中动力型电池产量 826GWh（占比 70.6%）、储能型电池产量 260GWh（同比增长超 20%），全年装机量（含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超 645GWh，同比增长 48%；一阶材料环节中，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产量同比增幅均超 20%，但二阶材料价格持续下行，电池级碳酸锂和氢氧化锂全年均价分别为 9.0 万元/吨和 8.7 万元/吨。根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发布的《2024 年 1-12 月我国锂离子电池出口情况》报告，全年出口呈现“量增额减”特征：出口量达 39.14 亿个（同比增长 8.1%），出口额同比下降 6% 至 611.21 亿美元，主要受碳酸锂价格下跌及美国《通胀削减法案》影响。出口市场结构显著分化，美国以 153.15 亿美元（占比 25%）保持最大出口目的地，德国（102.54 亿美元）、越南（37.09 亿美元）

紧随其后，而韩国市场出口额同比骤降 51.7%；区域表现中，北美洲（+12.4%）和大洋洲（+100.8%）成为增长主力，欧洲（-10.5%）与亚洲（-13.8%）市场收缩。国内出口产能向中西部转移，福建（167.49 亿美元）、广东（147.42 亿美元）合计占比超 51%，江苏出口额同比下降 24.8%，广西（+96.3%）、湖北（+132.3%）则依托产业布局优化实现高速增长。根据中国电池工业协会发布的《2024 年前三季度电池行业进出口简报》，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如美国 IRA 法案、土耳其加征关税）导致前三季度出口额同比下滑 9.3%，但四季度呈现回暖态势，12 月出口额达 60.4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5%。全年行业呈现三大特点：一是动力电池出口占比提升，拉动产品结构升级；二是新兴市场快速拓展，对澳大利亚、沙特阿拉伯出口额分别激增 101.2%和 164.2%；三是国内区域产能分化，中西部省份依托成本和政策优势加速崛起。尽管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和海外政策壁垒，我国锂电产业凭借完整产业链和技术优势，全年产量、装机量等核心指标仍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另根据 MordorIntelligence 数据，全球电池市场将继续稳定增长，2027 年全球电池市场规模将达到 2,501.6 亿美元，2022 年-2027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预计约为 15.8%，得益于中国和印度等国家城市化进程加快和消费者支出增加，亚太地区将成为世界第一大电池市场，主要需求来自中国、印度、日本和韩国等国家。

我国锂离子电池市场整体趋势向好，未来高端消费类和储能锂离子电池是锂离子电池领域的主要增长点之一，产品质量方面往高能量密度、轻薄化、高安全方向发展，高能量密度的材料开发将是主流企业布局的重心。目前行业呈现以下发展趋势：a、产品性能、安全性能持续提升；b、快充技术持续发展；c、自动化、智能化、绿色化生产水平不断提高。

③对于电子烟行业，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4 年中国电子烟出口总额为 780 亿元人民币（约 109.61 亿美元），较 2023 年同比下降 1.11%，呈现“量增价跌”趋势。全年出口量达 25.22 万吨，其中一次性电子烟及烟弹类产品（海关编码 24041200）占比 86.8%，出口金额 584 亿元，占总额 75%。美国仍为最大出口市场，全年对美出口 37 亿美元，占比 34%；英国以 12.19 亿美元位居第二，占比 11.12%；韩国、德国、俄罗斯分列第三至第五，前十目的国合计占比 76.56%。值得注意的是，德国对华电子烟进出口额同比增长显著，成为欧盟最大市场；东南亚地区以马来西亚、印尼为核心崛起为第三大电子烟消费区域。

目前电子烟行业呈现以下发展趋势：其一，监管政策主导市场格局。美国 FDA 于 2024 年 8 月强化 PMTA 审核，仅 34 款产品通过认证，导致 2025 年起灰色产品全面禁入；英国宣布 2025 年 6 月实施一次性电子烟禁令，倒逼企业转向换弹式产品；荷兰、俄罗斯等国实施口味限制，澳大利亚推行药店专营制度，全球合规门槛持续提升。其二，产品结构加速迭代。尼古丁袋/口含烟爆发式增长，预计 2030 年市场规模达 236 亿美元；斯科尔等企业推出 25000 口超大容量一次性电子烟，搭载智能屏幕和多模式雾化技术，推动产品高端化。其三，产业集中度强化。中国生产全球 95%的电子烟，广东地区占全国出口 90%，头部企业斯科尔凭借 PMTA 突破和欧洲市场布局，净利润率达 40%，行业呈现“强者恒强”态势。尽管面临国际贸易壁垒升级，中国电子烟产业仍通过技术创新和合规化运营稳居全球供应链核心地位。

尽管全年出口额微降，但 12 月单月出口 10.11 亿美元，环比增长 8.8%，显示年末市场韧性。行业正从粗放扩张转向合规化、技术化竞争，深圳产业集群通过自动化改造将雾化器良品率提升至 98%，广东口岸电子烟出口通关时效缩短至 1.2 小时。这些结构性调整预示着中国电子烟产业将在全球监管框架下探寻新的增长路径。

3、行业竞争现状及主要企业

①碱性电池在美国、日本和欧洲等发达国家的消费市场中，是最受欢迎的锌锰电池。在百货商店、超市和机场小卖部等陈列的电池商品，均是以碱性电池为主。在美国、加拿大、英国、法国、德国和比利时等国，均是美国金霸王、劲量等公司的产品为主，难以见到中国产品。在日本、韩国、新加坡和印度尼西亚等国，则以日本松下、东芝、富士和韩国火箭、STC 等公司的产品为主。我国的南孚、双鹿、长虹和野马等厂家生产的达到国外客户严格要求的碱性电池产品大多数以 OEM 方式出口，自有

品牌相对较少，主要是国外消费者对金霸王、劲量和松下等国际知名品牌的认可，对中国品牌的了解和认知度还不够。我国的碳性电池则主要出口到欠发达和不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如非洲、中东及东南亚部分国家和地区。这些国家和地区由于长期处于不稳定中，工业生产能力较低下、工业品较缺乏，大部分工业品需要从国外进口，电池就是其中的一种，其消费市场主要以照明、收音机甚至捕鱼工具为主。

公司的主要竞争企业有金霸王电池（中国）有限公司、劲量（中国）有限公司、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中银（宁波）电池有限公司、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等。

②公司目前生产的锂离子电池产品主要用于电子烟、电动玩具、3C 数码产品等消费类电子领域。消费类锂电池市场规模巨大，该领域的主要市场份额由 ATL、亿纬锂能、欣旺达等锂电行业龙头企业占据。公司锂离子电池业务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包括欣旺达、三和朝阳等。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7,144,035.55	11.10%	144,224,145.70	19.74%	-39.58%
应收票据	265,567.14	0.03%	889,100.13	0.12%	-70.13%
应收账款	224,681,635.22	28.62%	164,159,148.26	22.47%	36.87%
存货	126,774,010.03	16.15%	107,065,242.18	14.66%	18.41%
投资性房地产	23,858,222.25	3.04%	25,192,129.65	3.45%	-5.2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83,272,182.26	23.35%	187,048,765.84	25.61%	-2.02%
在建工程	1,142,251.44	0.15%	5,640,671.45	0.77%	-79.75%
无形资产	49,079,187.06	6.25%	26,346,789.63	3.61%	86.28%
商誉	282,851.37	0.04%	282,851.37	0.04%	0.00%
短期借款	-	-	33,017,682.25	4.52%	-100.00%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	157,822,680.91	20.11%	128,147,378.52	17.54%	23.16%
应付账款	141,863,865.53	18.07%	94,724,405.96	12.97%	49.7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5,708.01 万元，下降 39.58%，主要系本期权益分配现金红利 2,833.50 万元，偿还到期流动借款 2,500 万元，偿还到期国内信用证 799.29 万元。

2、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 62.35 万元，下降 70.13%，主要系客户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兑付导致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3、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6,052.25 万元，增长 36.87%，主要系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4、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减少 449.84 万元，下降 79.75%，主要系工商储能及消防工程等在建项

目，在本期安装调试完成后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无形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2,273.24 万元，增长 86.28%，主要系本期取得新的不动产权证书所致。

6、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3,301.77 万元，下降 100%，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流动借款 2,500 万元，偿还到期国内信用证 799.29 万元，且本期未新增短期借款。

7、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4,713.95 万元，增长 49.76%，主要系本期碱性电池和碳性电池订单增多，相应原材料购买量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14,552,958.73	-	586,607,500.09	-	21.81%
营业成本	610,557,698.36	85.45%	494,047,345.27	84.22%	23.58%
毛利率	14.55%	-	15.78%	-	-
销售费用	10,719,417.36	1.50%	8,929,757.36	1.52%	20.04%
管理费用	22,058,785.32	3.09%	24,133,621.11	4.11%	-8.60%
研发费用	30,386,994.01	4.25%	21,784,409.65	3.71%	39.49%
财务费用	-6,020,903.21	-0.84%	-1,534,515.72	-0.26%	-292.37%
信用减值损失	-3,170,567.13	-0.44%	-454,663.12	-0.08%	597.34%
资产减值损失	-13,609,657.10	-1.90%	-6,002,241.03	-1.02%	126.74%
其他收益	6,435,779.42	0.90%	2,390,245.26	0.41%	169.25%
投资收益	1,992,619.11	0.28%	34,847.89	0.01%	5,618.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224.50	-0.0039%	192,388.89	0.03%	-114.67%
资产处置收益	-	0.00%	406,303.30	0.07%	-100.00%
汇兑收益	-	0.00%	-	0.00%	-
营业利润	34,707,634.48	4.86%	32,467,528.01	5.53%	6.90%
营业外收入	89,380.00	0.01%	-	0.00%	-
营业外支出	301,496.79	0.04%	2,838,533.20	0.48%	-89.38%
净利润	32,854,165.36	4.60%	27,646,221.34	4.71%	18.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60.26 万元，增长 39.49%，主要系本期公司在高温耐漏、高安全性、低内阻等锌锰电池研发，在凝胶半固态电池、低温倍率放电、快充快放、高能量高功率等锂电池研发，在电动摩托车、电动自行车、水上快艇等电池组项目研发上加大研发投入。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48.64 万元，下降 292.37%，主要系本期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减少 301.21 万元、短期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155.99 万元。

3、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71.59 万元，增长 597.34%，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依据账龄测算补提坏账准备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760.74 万元，增长 126.74%，主要系电子烟业务锂离子电池竞争激烈，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依据存货跌价测算补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5、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04.55 万元，增长 169.25%，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加计抵减 432.73 万元。
- 6、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95.78 万元，增长 5,618.05%，主要系本期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2.06 万元，下降 114.67%，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
- 8、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40.63 万元，下降 100%，主要系本期未发生固定资产处置业务所致。
-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94 万元，主要系本期租户违约罚没收入增加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253.70 万元，下降 89.38%，主要系本期罚款支出以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07,285,060.48	577,142,668.68	22.55%
其他业务收入	7,267,898.25	9,464,831.41	-23.21%
主营业务成本	606,224,704.93	491,513,482.89	23.34%
其他业务成本	4,332,993.43	2,533,862.38	71.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碱性电池	438,191,756.14	354,398,756.20	19.12%	25.86%	25.90%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碳性电池	181,846,253.12	161,562,454.76	11.15%	68.38%	74.24%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锂离子电池	60,607,843.68	68,281,173.10	-12.66%	-45.81%	-38.83%	减少 12.87 个百分点
其他电池	27,043,717.34	22,158,461.41	18.06%	196.30%	290.08%	减少 19.70 个百分点
其他	6,863,388.45	4,156,852.89	39.43%	-27.49%	64.05%	减少 33.79 个百分点
合计	714,552,958.73	610,557,698.36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346,101,797.55	310,146,080.41	10.39%	0.05%	3.80%	减少 3.23 个百分点
境外	368,451,161.18	300,411,617.95	18.47%	53.08%	53.86%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合计	714,552,958.73	610,557,698.36	-	-	-	-
----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p>1、 公司本期碱性电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9,002.29 万元，碳性电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7,385.14 万元，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市场，获得了新老客户对公司产能和产品质量的认可，吸引了新老客户订单持续增加，特别是境外客户订单增长明显，境外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76 万元。</p> <p>2、 锂离子电池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124.39 万元，主要系电子烟业务锂离子电池竞争激烈，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成本下降幅度，导致本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下降。</p>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72,343,591.88	10.12%	否
2	第二名	47,412,736.14	6.64%	否
3	第三名	41,049,668.10	5.74%	否
4	第四名	35,498,053.96	4.97%	否
5	第五名	26,590,588.39	3.72%	否
合计		222,894,638.47	31.1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12,379,513.31	19.24%	否
2	第二名	69,407,061.96	11.88%	否
3	第三名	31,363,274.13	5.37%	否
4	第四名	24,983,407.07	4.28%	否
5	第五名	22,116,910.53	3.79%	否
合计		260,250,167.00	44.55%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0,890.35	111,621,029.65	-6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68,949.25	-106,445,846.29	5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1,117.92	71,404,711.60	-183.18%

现金流量分析:

<p>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787.01 万元，下降 60.80%，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7,295.38 万元。</p> <p>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247.69 万元，增长 58.69%，主要系本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净额增加 5,000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1,484.31 万元。</p>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79.58 万元，下降 183.18%，主要系本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15,870 万元，上年同期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吸收投资，而本期未进行此类融资活动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1,640,000.00	0.00	-

注：报告期内，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公司在子公司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名下设立孙公司，孙公司的具体信息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彰昊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整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连塘角二路 10 号 4 栋 6 楼 601 房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等

出资及股权比例情况：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2.00%；弘利(东莞)先进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环保碱性锌锰电池扩建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971,180.68	62,361,580.68	募集资金	68.55%	-	-	-
合计	971,180.68	62,361,580.68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10,000,000.00	70,000,000.00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已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13,500,000.00	19,501,929.42	18,791,101.80	-	-48,129.10	-64,973.23
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电池贸易	2,000,000.00	5,909,550.04	2,424,140.45	2,368,974.22	448,053.34	425,730.17
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等	2,000,000.00	1,637,215.73	1,637,215.73	-	-2,784.27	-2,784.27

注：香港力王新能源有限公司仍在筹建中，暂不列示。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香港力王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暂无重大影响
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暂无重大影响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4004073，有效期为三年，2024年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将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金辉公司、劲多公司、安充公司2024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该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0,386,994.01	21,784,409.6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5%	3.7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0	0
本科	12	22
专科及以下	80	88
研发人员总计	93	110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34%	14.45%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6	5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9	7

注：报告期专利数量相较于上期减少，系因公司对存量专利提质增效，主动清退多项不适用专利，节省维护成本并聚焦高价值领域。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LW-RD-2301 高镍三元搭配动力锰酸锂体系的应用开发	可在同样的输出容量下降低 30-40%的正极成本，对企业降本和提升竞争力有巨大的意义。	量产推广阶段	对企业降本和提升竞争力有巨大的意义。	增强公司在行业内和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LW-RD-23044.5V 高电压锂电池的研发	发展高能量密度 4.5V 的锂离子电池是锂电池行业的重要研发方向。	量产推广阶段	成功研发出一款可 4.5V 高电压充放电的锂离子电池，循环性能能达到 500 周，容量保持率达到 85%以上。	提高电锂离子电池的容量。
LW-RD-2306 高性能碱性锌锰电池的研发	我司会致力研发设计一种高性能的电池，增加行业竞争力。	量产推广阶段	研制出一种放电好、使用寿命长以及可靠性高综合性能优异的高性能电池。	增强公司在行业内和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LW-RD-2311 长寿命户用储能产品及技术开	储能产业正迅速兴起，其中户用储能作为产业链中的关键	量产推广阶段	研发长寿命户用储能产品，满足客户需求。	增强同类产品竞争力，满足客户需求。

发	环节之一，正呈现出黄金般的发展前景。预计未来几年，家庭储能市场将以显著的速度增长。			
LW-RD-2401 一种专门应用于智能门锁的碱性锌锰电池研发	研发智能门锁专用碱性锌锰电池，解决容量低、漏液率高、放电性能不足问题，提升行业竞争力。	量产准备阶段	提升电池容量、降低漏液率、延长寿命，形成稳定配方工艺，完成技术文档交付及专利申请。	填补智能门锁电池市场空白，增强技术壁垒；沉淀核心技术，拓展合作；贡献新收入，强化知识产权收益。
LW-RD-2402 一种高安全性碳性锌锰电池的研发	研发高安全性碳性锌锰电池，解决运输及压力下短路、爆炸风险，提升防爆性能，满足遥控器、玩具等小型设备对安全可靠性的需求。	研发阶段	优化正极配方、组合帽结构及封口胶，增强电池防爆能力，确保短路或受压时仅漏液不爆炸，提升运输安全性。	填补碳性电池安全性能空白，拓展小型设备市场份额；沉淀防爆结构设计技术，支撑产品线升级，强化品牌安全可靠形象。
LW-RD-2403 一种高温耐漏碱性电池的研发	研发高温耐漏碱性电池，解决高温环境下漏液、性能下降问题，提升电池在工业、汽车等领域的稳定性与可靠性。	研发阶段	实现 90℃ 环境下无漏液、降低容量下降率，提升电容量，优化密封材料与正负极配方。	填补高温电池市场空白，拓展工业应用领域；沉淀密封材料及耐高温配方技术，强化高端电池产品线，增强差异化竞争力。
LW-RD-2404 一种低成本低内阻碱性锌锰电池的研发	研发低成本低内阻碱性锌锰电池，通过优化隔膜与钢壳工艺，降低接触电阻，提升大电流放电性能，满足高性价比需求。	研发阶段	降低内阻值，减缓高温老化内阻增长，优化喷涂材料与隔膜参数，确保大电流放电稳定性。	降低生产成本，增强中低端市场竞争力；沉淀内阻控制技术，支撑产品线多元化，拓展电动玩具、智能家居等领域份额。
LW-RD-2405 高能量密度高功率电子烟电芯（4.2V）的研究与开发	研发高能量密度高功率电子烟电芯（4.2V），提升能量密度及放电性能，满足高端市场需求，增强行业竞争力。	研发阶段	提升正负极材料负载率，提高能量密度，满足 20C/1C 倍率，控制成本增幅。	通过技术突破强化行业话语权，推动产品升级，助力打入头部客户供应链，显著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
LW-RD-2406 4.45V 电子烟电芯的研究	为满足电子烟市场对高能量密度、小体积电池的需求，研发	量产准备阶段	实现相同体积下能量密度较 4.2V 电池提升，完成产品送样验证并	增强公司技术竞争力，巩固在高电压电池领域的行

与开发	4.45V 高电压体系电芯，提升公司技术实力并强化客户关系。		实现市场推广。	业地位，为后续高端电池研发积累经验，推动市场份额增长。
LW-RD-2407 快充快放二次电子烟电芯（4.2V）的研究与开发	为满足电子烟市场对高能量密度、小体积电池的需求，研发4.45V 高电压体系锂离子电池，提升能量密度，抢占市场先机，强化客户合作。	量产准备阶段	实现4.45V 电池能量密度较4.2V 产品提升，满足高功率放电需求，推动产品在电子烟领域的规模化应用。	增强公司技术壁垒，巩固市场竞争力，深化客户关系，为高电压电池产品线拓展及新能源领域布局奠定基础，助力营收增长。
LW-RD-2408 可拆卸电子烟电芯的研究与开发	针对电子烟市场对高能量密度、高功率电池的需求，研发4.45V 锂离子电芯，提升体积能量密度，满足客户小型化需求，强化公司技术竞争力与客户合作关系。	量产推广阶段	实现4.45V 电芯能量密度比4.2V 体系提升，并成功推向市场，覆盖客户对高功率、小体积电池的核心需求。	通过技术突破巩固行业地位，拓展高附加值产品线，增强客户粘性，抢占电子烟电池市场份额，推动公司向高电压电池领域持续升级。
LW-RD-2409 电动摩托车动力电池开发及技术	针对电动摩托车市场对高能量密度、长寿命电池的需求，开发具备快速充电、智能管理及模块化设计的动力电池，提升续航能力与安全性，抢占新能源领域市场份额。	小试阶段	实现电池能量密度提升、循环寿命延长，支持快速充电，搭载智能管理系统与模块化设计，满足客户对续航、安全及成本的核心需求。	推动公司向电动摩托车动力电池领域拓展，强化技术壁垒，提升行业竞争力，为后续新能源产品研发奠定基础，助力业务多元化增长。
LW-RD-2411-20℃ 低温倍率放电电芯产品开发	开发-20℃ 低温高倍率放电电芯，满足户外、军事及科研设备在极端环境下的可靠供电需求，填补市场空白。	量产准备阶段	实现低温环境下高效放电性能，支持快速充电功能，确保电压稳定性符合行业标准，满足客户应用需求。	增强公司在低温电池领域的技术竞争力，树立高端品牌形象，拓展多元化应用市场，创造长期经济效益。
LW-RD-2412 凝胶半固态电池产品开发	开发高性能凝胶半固态锂电池，提升能量密度、充放电效率及循环稳定性，满足换弹电子烟对长续航、快充及安全性的核心需求，强化市场竞争力。	小试阶段	实现电池能量密度显著提升，充放电效率优化至行业领先水平，循环寿命大幅延长，并通过严苛安全测试，确保产品综合性能优势。	技术突破将巩固公司在电子烟电池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拓展市场份额，并为储能及小动力等领域布局奠定基础，驱动多元化增长。

LW-RD-2413 电动自行车电池组开发	开发高性能电动自行车电池组，解决续航、充电效率、安全性及寿命问题，满足绿色出行需求，推动行业技术升级。	小试阶段	实现高能量密度、快速充电及多重安全保护功能，完成样品性能测试并提交专利申请，形成核心技术储备。	提升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竞争力，拓展电动自行车电池市场份额，支持环保战略落地，促进业务持续增长。
LW-RD-2414 水上快艇动力电池组开发	开发高性能水上快艇动力电池组，推动传统燃油快艇向电动化转型，满足环保需求及市场对绿色水上交通工具的快速增长。	小试阶段	实现电池组高能量密度、快速充电及防水抗腐蚀性能，完成核心专利布局，为后续中试及量产奠定技术基础。	提升新能源动力电池领域技术竞争力，推动电动快艇市场拓展，增强行业话语权，支撑公司绿色能源业务增长。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低成本高功率锂离子电池和下一代高安全固态锂电池的研究与开发 ¹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签订的关于“低成本高功率锂离子电池和下一代高安全固态锂电池的研究与开发”合同，原定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后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将合同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并对原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变更，包括双方各自及共同完成的开发内容、技术指标、交付成果的时间和方式、支付款项的金额和时间等。补充协议生效后，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明确变更的条款外，原合同其余部分继续有效。其中调整后双方各自及共同完成的开发内容如下：公司负责固态电池用正负极极片配方优化和固态电解质与正负极材料的匹配性研究；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负责研究固态电池界面离子输运机制并提供改善极片内部离子电子电导策略和开发高离子电导有机/无机复合固态电解质，并明确复合固态电解质离子输运机制机理；双方共同完成固态电池固态电解质/电极界面构建方法研究和固态电池正负极离子输运网络构建及集成方法研究。
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	低成本高安全性锌锰电池的研究与开发	对锌锰电池的关键技术进行合作开发，公司负责负极配方、二氧化锰替代材料的开发；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负责材料性能的优化、添加物作用机理的研究等；双方共同完成低成本、高性能、高安全性碱性电池的开发。

注¹：自 2021 年与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达成合作以来，双方积极探索固态电池技术研发领域，目前固态电解质技术路线的部分样品进入性能验证阶段。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五（二）1。

力王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等产品。2024年度，力王股份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14,552,958.73元，其中锌锰电池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20,038,009.26元，占营业收入的86.77%，锂离子电池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0,607,843.68元，占营业收入的8.48%。

由于营业收入是力王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力王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送货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和附注五（一）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力王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33,238,964.73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8,557,329.51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4,681,635.22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检查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北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3 家子公司。

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二级子公司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力王新能源有限公司仍在筹建中，未发生实际业务。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经济与产业责任

1、推动新能源技术发展

①专注于环保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聚合物电池等绿色能源研发与生产，助力“双碳”目标实现。

②通过控股孙公司力王安充积极探索“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等业务板块，提升行业技术水平。

③公司作为中国电池行业协会理事单位，曾参与起草和制定 5 项锌锰电池相关的国家标准，体现了公司在锌锰电池领域的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

2、产业链带动与就业保障

①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为珠三角地区提供就业岗位，2024 年年内员工规模达 700-1000 人。

②通过控股孙公司力王安充布局充换电设施运营，推动新能源产业链协同发展。

二、环境责任

1、绿色生产与资源循环

①采用节能工艺生产碱性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等产品，减少生产环节碳排放。

②通过废热回收技术，公司将原本排放的工业余热转化为热水能源供应内部使用，显著减少能源消耗与碳排放，推动资源循环利用。

③公司在内部设置有工商储能系统，并在厂房天台布置太阳能板。通过工商储能系统，公司有效调节了能源使用高峰与低谷的平衡，提升了能源利用效率，减少了能源浪费。同时，太阳能板的铺设充分利用了可再生能源，减少了对传统能源的依赖，降低了碳排放。

④通过控股孙公司力王安充研发智能消防充电柜，具备安全充电及火灾自动喷淋功能，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与安全性。

2、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积极探索电池回收技术，力求减少废弃电池污染环境。

三、员工权益与福祉

1、员工福利体系

①提供免费食宿（三菜一汤标准、空调宿舍）、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保障基础生活需求。

②公司定期开展多工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如包装工、电池试制工等），2024 年已完成两批次共 85 名员工的四级技能认证，并通过公示制度保障认定过程的公开透明。同时，公司建立技师和高级技师评价机制，设置涵盖工作年限、技术创新、专利成果及技能竞赛成绩等多元化申报条件，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进阶通道。公司还通过实施新型学徒制，与广东智通职业培训学院深度合作，针对电工等工种开展理论与实操结合的系统性培训（理论 104 课时+实操 156 课时），累计培养 150 名技能人才。公司建立了“培训+认证+激励”的闭环机制，为员工提供从入职培训到技能晋升的全周期培养路径，通过工资津贴、职级加分、晋升通道等激励措施，激发员工提升技能的积极性。同时，公司严格遵循政府“项目制”培训流程，规范完成备案、实施、补贴申请等环节，确保培训质量和社会效益。

2、文化建设与关怀

①提供经费支持公司内部兴趣社团建设，增强团队凝聚力。

②配备图书室、运动设施等，丰富员工业余生活。

四、社会公益与社区共建

1、社区支持

①作为东莞本地企业，优先吸纳周边劳动力，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②积极参与职工（趣味）运动会、社区篮球赛、社区演讲比赛、居民健康素养知识与技能竞赛、社区老人节等文娱公益活动，连续荣获塘厦镇石马社区居民委员会颁发的“热心文体爱心企业”称号。

2、公益实践

①公司通过设立专门岗位、提供职业培训等方式，帮助残疾人融入社会，实现自我价值。

②公司关注教育事业发展，通过捐款捐物等方式支持学校建设。

③公司积极参与扶贫救灾工作，为受灾地区提供物资和资金援助，帮助灾区人民重建家园。

④公司还注重敬老爱老，积极参与社区老人节，定期开展慰问活动，为老年人送去温暖和关怀。

五、治理与合规

1、合法经营与透明管理

①严格遵循上市企业信息披露要求，确保公告内容真实、完整。

②公司通过 ISO9001:2015、ISO14001: 2015、REACH、RoHS 等认证，保障产品质量与生产安全。

2、供应链责任

①公司通过严格的来料检验和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和安全。

②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全面的审核，关注其质量、交付、成本、服务以及检验能力，选择符合社会责任标准的供应商合作伙伴。

③公司注重环保管控，推动供应链绿色转型。

④力王新能源在供应链管理方面的努力得到了合作伙伴的认可，并获得了多个供应商奖项。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采用节能工艺生产碱性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等产品，减少生产环节碳排放。

②通过废热回收技术，公司将原本排放的工业余热转化为热水能源供应内部使用，显著减少能源消耗与碳排放，推动资源循环利用。

③公司在内部设置有工商储能系统，并在厂房天台布置太阳能板。通过工商储能系统，公司有效调节了能源使用高峰与低谷的平衡，提升了能源利用效率，减少了能源浪费。同时，太阳能板的铺设充分利用了可再生能源，减少了对传统能源的依赖，降低了碳排放。

④通过控股孙公司力王安充研发智能消防充电柜，具备安全充电及火灾自动喷淋功能，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与安全性。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经营情况回顾——（二）行业情况——2、行业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一直以来，公司秉持“坦诚、责任、荣誉、创新”的力王精神，以“成为世界知名电池供应商与服务商”为企业愿景，坚守主业，紧密追踪新能源发展趋势，精准锚定细分领域，全力推动细分赛道的规模化与高质量发展，持续巩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优势。

锌锰电池作为力王的基础产业，公司依托二十多年的深厚行业底蕴，强化供应链管理，填补市场空白，积极拓展市场版图，通过扩大市场份额与内部降本增效双轮驱动，提升全球市场影响力，稳居世界一流锌锰电池供应商行列。

在锂电池市场，公司持续在电子烟电池赛道深化布局，同时积极拓展 3C 数码产品领域。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密跟随行业头部企业，与知名品牌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技术研发为核心驱动力，优化运营效率，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与品牌影响力。

面对储能和小动力领域的广阔市场，公司将深入调研赛道发展趋势，结合自身资源与能力，审慎

选择适配的细分市场，精准定位，深入分析，有效管控风险，果断制定发展策略，积极探索新领域的增长路径，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能。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5年新起点，公司锚定年度总销售额冲刺目标，以三大事业部为核心构建多维协同经营蓝图。

业务战略上，各事业部精准破局：事业一部针对电池性能竞争力短板，升级“系统网络化”大客户管理模式，整合资源、优化流程，深挖市场潜力向目标冲刺；事业二部面对电子烟市场内卷，以多元化创新产品布局为抓手，将高创新占比融入体系，依托研发与人才储备开拓利润增长点，全力突破销售目标；事业三部作为新生力量，针对初创期团队协同与人才储备瓶颈，通过完善管理机制、强化跨部门协作加速项目成长，积蓄冲刺动能。

支撑体系建设以人才为基，通过“三定策略”优化资源配置，广纳适配人才，打造公平透明的成长平台激活全员创造力；财务管理聚焦预算管控与成本核算精细化，保障资金安全、严控风险，为业务拓展筑牢稳健后盾；AI智能技术作为变革引擎，从生产智能化、营销精准化到决策科学化全面赋能，管理层率先探索场景落地，推动技术红利转化为业务成果。

面对市场不确定性，公司秉持“一客户一策略”深耕理念，精准洞察需求、定制解决方案，以风险防控与服务品质筑牢客户信任；同时完善跨部门协同机制，持续投入技术攻坚，推动规模扩张与高质量发展平衡。

2025年，力王股份将以客户价值为导向、技术创新为驱动、组织活力为保障，在新能源赛道加速奔跑，以系统化战略执行与全员拼搏精神，向年度总目标全力进发，书写从“生存突围”到“行业引领”的新篇章。

(四) 不确定性因素

详见四、风险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土地房产权属瑕疵风险	<p>公司的3栋厂房、1栋办公楼、2栋宿舍等生产经营房产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其中上述房产所在地块之一即面积为13、22亩的生产经营用地亦尚未取得土地权属证书。目前公司正依据《东莞市历史遗留产业类和公共配套类违法建筑补办不动产权手续实施方案》补办上述土地及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但受办理进度不可控等因素的影响，办理进展及结果存在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如下：公司3栋厂房、1栋办公楼、2栋宿舍于2021年6月取得塘厦镇已建房屋补办房地产权手续工作办公室出具的《同意受理补办不动产权手续通知书》，目前相关证书正在申请办理中，2023年缴纳了相应罚款，土地指标已由广东省划拨到东莞市。</p> <p>2024年，公司补办产权证工作在东莞市政府及塘厦镇政府的大力支持与推动</p>

	<p>下,得以稳步推进。在2024年,公司成功获取二期土地使用证。为加速建筑物产权证的办理流程,于2024年12月18日顺利完成一期、二期土地使用证的合并事宜,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书号:粤(2024)东莞不动产权第0275610号)。对应房产证尚在办理中。</p>
2、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的风险	<p>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6,415.91万元和22,468.16万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22.47%和28.62%,绝对值占比均较高,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呈不断上升的趋势,如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p> <p>应对措施如下:针对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的风险,公司拟定计划降低应收账款,公司对客户的信用进行管控,信用度高的客户货款结算方式才可以采用月结,才可以赊销,建立了财务预警机制,超过信用周期未支付货款的客户停止发货,责成业务人员催收货款,若仍未见成效的,发律师函,然后走诉讼流程;另外为加强应收货款的回收力度,将回款的及时性,作为考核业务人员的指标,以便引起高度的重视。</p>
3、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p>2024年11月28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44004073,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内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税率,预计将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积极的影响。若相关优惠政策调整或公司今后不具有相关资质,公司将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p> <p>应对措施为:针对税收优惠政策风险,公司继续按高新技术企业标准严格要求,将企业的研发项目做好,自主创新,做强企业,做一个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p>
4、产品替代风险	<p>公司主营环保碱性电池和环保碳性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由于碱性电池和碳性电池属于传统电池产品,随着各种电池产品研发技术的进步,碱性电池和碳性电池在一些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可替代性将逐渐增强,例如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等。虽然公司的下游领域主要是随身携带的电子产品,上述替代产品的充电器携带不方便,可替代性较低,但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的产品仍存在被替代的风险,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为:针对产品替代风险,近几年暂时还不会替代,公司会主动研发更新自己的产品,与时俱进,做市场需要的好产品。</p>
5、汇率波动风险	<p>2023年、2024年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分别为24,069.12万元和36,845.12万元,分别占当年营业收入的41.03%、51.56%。若人民币汇率大幅波动,特别是人民币升值,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p> <p>应对措施为:针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根据汇率波动情况,及时调整价格,必要时进行外汇锁定,尽量争取用人民币来结算。</p>
6、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于2014年9月3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虽然股份公司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了管理层的规范化意识,但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执行尚需要一个过程,因此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不规范风险。</p> <p>应对措施为:针对公司治理风险,完善公司各项制度,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加强学习,理解和严格执行相关制度。</p>
7、电子烟行业客户销售	<p>报告期,公司电子烟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8.48%。随着《电子烟管理办法》及强制性标准的施行,目前国内市场已实现全面有序监管的平稳过渡。政策监</p>

持续性的风险	<p>管提高了电子烟行业的准入门槛，对电子烟厂商将带来一定冲击。公司部分电子烟客户若无法取得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烟草专卖批发企业许可证等资质或批准产量有所下降，将影响其电子烟生产和销售，进而给公司带来电子烟行业客户销售持续性的风险。公司电子烟客户终端市场主要在国外，近些年各国家与地区陆续推出并不断完善电子烟监管政策体系，电子烟市场可能存在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为：针对电子烟行业客户销售持续性的风险，持续关注国内、国外的新政策，与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强双方的合作。</p>
8、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p>2022年，公司营业收入为54,961.17万元，同比增长17.17%；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58,660.75万元，同比增长6.73%。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为71,455.30万元，同比增长21.81%，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出现下降，进而导致2022年、2023年、2024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3,518.43万元、2,804.78万元、3,042.33万元，分别同比下降11.16%、20.28%、增长8.47%。若原材料等成本持续增加或者未来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而公司无法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或者市场开拓不力，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毛利率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为：针对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积极做好市场调研，根据调研情况做好规划，生产和销售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努力开拓市场，引进大客户，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加强精细化管理，降本增效。</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3,693,228.45	0.8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3,693,228.45	0.82%

注：因本公司客户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莱特公司）未按时足额支付货款人民币1,999,999.60元，2024年1月24日公司已将金莱特公司及其母公司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收到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情况告知书（案号：（2024）粤0703执保731号），法院已将金莱特公司名

下银行账户的涉案资金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2024 年 11 月 5 日，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金莱特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该判决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为：（2024）粤 07 民终 4318 号。2025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已全额收回法院划拨的货款。

惠州市枫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枫叶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本金人民币 1,693,228.85 元拒不付款，本公司起诉枫叶公司并申请财产保全（案号：(2024)粤 1302 民初 13532 号），尚未收到冻结裁定资料。一审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判决枫叶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700,000,000.00	401,114,699.48

注：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2）中，有预计以下关联交易：

（1）预计向关联方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商品，预计交易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不含税），实际未发生；

（2）为充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维海、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总经理王红旗、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自愿无偿为上述人民币 7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李维海	其他应收款	970,651.73	-970,651.73	0	补办遗留的土地使用证和房产证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2024年5月20日实际控制人已补偿这部分损失	对公司经营方面无重大影响	2024年5月20日
王红旗	其他应收款	970,651.73	-970,651.73	0			2024年5月20日
李维海	其他应收款	107,682.50	-107,682.50	0	公司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占用园地实施建设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的规定，公司现需补缴相应耕地占用税及产生的滞纳金。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承诺在2024年12月31日前补偿公司因该税务事项而承担的滞纳金人民币215,365.00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各承担滞纳金的50%即是107,682.50元	对公司经营方面无重大影响	2024年12月26日
王红旗	其他应收款	107,682.50	-107,682.50	0			2024年12月26日

注：①2011年，公司因未经依法批准在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的土地实施建设厂房，并于2012年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在2023年受到东莞市自然资源管理局处罚91,166.00元；2023年，因涉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进行建设，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决定对公司作出限期补办手续，并处以建设工程造价8.5%的罚款，即1,850,137.46元。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王红旗于2023年6月16日出具的《关于土地房产有关事项的承诺函》，若公司因房屋及建筑物无合法的权属证明或完整的报建手续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补偿公司因有关行政处罚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公司将上述罚款赔偿所得作为股东捐赠处理，增加其他应收款和资本公积1,941,303.46元。

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3日、2023年11月29日足额缴纳以上两笔罚款，合计人民币1,941,303.46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在2024年6月30日前补偿公司因该行政处罚而受到的全部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于2024年5月20日已将上述对公司的罚款损失人民币1,850,137.46元和91,166.00元共计人民币1,941,303.46元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转入公司银行账户。

②2011年，公司因未经依法批准在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的土地实施建设厂房，并于2012年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在2024年12月12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塘厦税务分局下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东税塘厦税通（2024）170784号】。通知书明确，公司未经依法批准，擅自占用园地实施建设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的规定，公司需补缴相应耕地占用税及产生的滞纳金。

公司收到税务事项通知书之后，已于2024年12月16日足额缴纳该笔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取得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塘厦税务分局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承诺在2024年12月31日前补偿公司因该税务事项而承担的滞纳金人民币215,365.00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各承担滞纳金的50%。

2024年12月26日前，公司已收到相关汇款，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23年2月17日	2024年2月15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3年4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11,536,182.70	11,536,182.70	11,536,182.70	2023年7月5日	2024年1月5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23年7月28日	2024年1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7,598,475.00	7,598,475.00	7,598,475.00	2023年7月27日	2024年1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8,681,950.00	18,681,950.00	18,681,950.00	2023年7月27日	2024年1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5,734,038.86	5,734,038.86	5,734,038.86	2023年8月11日	2024年2月11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684,727.78	14,684,727.78	14,684,727.78	2023年8月17日	2024年2月1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7,137,509.37	7,137,509.37	7,137,509.37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2月23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2,955,338.00	2,955,338.00	2,955,338.00	2023年9月13日	2024年3月13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3,677,279.00	3,677,279.00	3,677,279.00	2023年9月	2024年3月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

					月 14 日	月 14 日			月 8 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7,437,088.85	7,437,088.85	7,437,088.85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3月21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8,449,043.51	8,449,043.51	8,449,043.51	2023年10月27日	2024年4月2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779,307.37	14,779,307.37	14,779,307.37	2023年11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554,200.00	554,200.00	554,2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4年5月23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授信额度	2,992,911.38	2,992,911.38	2,992,911.38	2023年11月29日	2024年5月29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701,852.52	14,701,852.52	14,701,852.52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6,326.86	146,326.86	146,326.86	2024年1月9日	2024年7月9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774,092.91	774,092.91	774,092.91	2024年1月16日	2024年7月1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507,719.24	14,507,719.24	14,507,719.24	2024年1月17日	2024年7月1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3,522,902.99	13,522,902.99	13,522,902.99	2024年2月26日	2024年8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0,011,413.01	20,011,413.01	20,011,413.01	2024年3月26日	2024年9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9,165,689.83	9,165,689.83	9,165,689.83	2024年4月18日	2024年10月18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8,867,156.39	18,867,156.39	18,867,156.39	2024年5月15日	2024年11月15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3,914,913.00	13,914,913.00	13,914,913.00	2024年6月	2024年12月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

					月 17 日	月 17 日			月 8 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461,900.00	1,461,900.00	1,461,900.00	2024年6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995,000.00	1,995,000.00	1,995,000.00	2024年7月1日	2025年1月1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2024年7月15日	2025年1月15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2,483,681.58	22,483,681.58	22,483,681.58	2024年7月18日	2025年1月18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19,098,814.98	19,098,814.98	19,098,814.98	2024年8月16日	2025年2月16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7,920,000.00	7,920,000.00	7,920,000.00	2024年8月21日	2025年2月21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1,311,189.16	21,311,189.16	21,311,189.16	2024年9月23日	2025年3月23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570,000.00	2,570,000.00	2,570,000.00	2024年10月8日	2025年4月8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9,190,272.69	29,190,272.69	29,190,272.69	2024年10月15日	2025年4月15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277,646.00	2,277,646.00	2,277,646.00	2024年10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6,922,893.65	26,922,893.65	26,922,893.65	2024年11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王红旗、李维海	银行授信额度	22,753,182.85	22,753,182.85	22,753,182.85	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6月20日	保证	连带	2023年12月8日
小计		401,114,699.48	401,114,699.48	401,114,699.48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已披露的承诺事项详见2023年8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om 上披露的《招股说明书》。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5,607,010.62	3.26%	银行票据承兑保证金
总计	-	-	25,607,010.62	3.2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权利受限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498,700	25.94%	22,318,800	46,817,500	49.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3,756,000	13,756,000	14.56%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1,361,500	1,361,500	1.44%	
	核心员工	315,345	0.33%	-224,572	90,773	0.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9,951,300	74.06%	-22,318,800	47,632,500	50.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024,000	58.26%	-13,756,000	41,268,000	43.69%	
	董事、监事、高管	5,446,000	5.77%	-1,361,500	4,084,500	4.3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94,450,000	-	0	94,4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17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维海	境内自然人	27,563,000	0	27,563,000	29.18%	20,672,250	6,890,750
2	王红旗	境内自然人	27,461,000	0	27,461,000	29.07%	20,595,750	6,865,250
3	邹斌庄	境内自然人	5,110,000	0	5,110,000	5.41%	3,832,500	1,277,500
4	李彰昊	境内自然人	2,445,200	0	2,445,200	2.59%	0	2,445,200
5	王嘉乔	境内自然人	2,436,100	0	2,436,100	2.58%	0	2,436,100
6	东莞市海红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0,000	0	1,170,000	1.24%	1,170,000	0
7	东莞市旗威管理咨询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0,000	0	1,110,000	1.18%	1,110,000	0

	(有限合伙)							
8	骆伟红	境内自然人	0	498,000	498,000	0.53%	0	498,000
9	周红兰	境内自然人	0	340,097	340,097	0.36%	0	340,097
10	刘玉良	境内自然人	0	278,769	278,769	0.30%	0	278,769
合计		-	67,295,300	1,116,866	68,412,166	72.44%	47,380,500	21,031,66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李维海与股东李彰昊是父子关系；

股东王红旗与股东王嘉乔是父子关系；

股东李维海与王红旗是一致行动人；

股东李维海是股东东莞市海红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王红旗是股东东莞市旗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东莞市海红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23年9月7日
2	东莞市旗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023年9月7日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李维海持有公司 2,756.3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18%；王红旗持有公司 2,746.1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07%；该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5,502.40 万股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8.25%。同时李维海担任公司董事长，王红旗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李维海、王红旗于 2014 年 9 月 3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并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1 日续签《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因双方对前述 2020 年 9 月 1 日续签的《一致行动协议》部分内容有变更，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李维海、王红旗为一致行动人。该二人能够共同对公司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李维海、王红旗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李维海先生

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 EMBA 总裁高级研修班学习并取得结业证书。1988 年 9 月

至 1993 年 4 月，就职于深圳市岷山企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秘书；1993 年 5 月至 1994 年 10 月，就职于深圳市莱特新技术开发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1994 年 11 月至 2000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华特电池工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5 月，自由职业；200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海红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2) 王红旗先生

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7 月毕业于郑州轻工业学院电化学生产工艺专业，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 EMBA 总裁高级研修班学习并取得结业证书。1991 年 6 月至 1992 年 5 月，就职于河南省新乡市电池厂，担任技术员；1992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就职于深圳华特电池工业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长、总经理助理；1998 年 11 月至 2001 年 5 月，自由职业；200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等职务；2017 年 1 月至今，历任金辉电源执行董事、经理；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劲多新能源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旗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59,905,30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63.4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发行股票	138,338,153.74	971,180.68	否	无	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碱性锌锰电池扩建及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9,097.85	97.12	6,236.16	68.5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0.00	-	1,944.93	97.25%	2023 年 11 月 15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35.97	-	2,735.9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3,833.82	97.12	10,917.05	-	-	-	-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工商银行	流动贷款	5,000,000.00	2023年2月17日	2024年2月15日	3.15%
2	信用贷款	建设银行	流动贷款	20,000,000.00	2023年4月27日	2024年4月26日	3.10%
3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	银行承兑	11,536,182.70	2023年7月5日	2024年1月5日	-
4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	信用证	5,000,000.00	2023年7月28日	2024年1月26日	-
5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	银行承兑	7,598,475.00	2023年7月27日	2024年1月27日	-
6	信用贷款	交通银行	银行承兑	18,681,950.00	2023年7月27日	2024年1月27日	-
7	信用贷款	广州银行	银行承兑	5,734,038.86	2023年8月11日	2024年2月11日	-
8	信用贷款	工商银行	银行承兑	14,684,727.78	2023年8月17日	2024年2月17日	-
9	信用贷款	广州银行	银行承兑	7,137,509.37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2月23日	-
10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	银行承兑	2,955,338.00	2023年9月13日	2024年3月13日	-
11	信用贷款	东莞银行	银行承兑	3,677,279.00	2023年9月14日	2024年3月14日	-
12	信用贷款	广州银行	银行承兑	7,437,088.85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3月21日	-

13	信用 贷款	广州 银行	银行承兑	8,449,043.51	2023年10月27 日	2024年4月27 日	-
14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14,779,307.37	2023年11月22 日	2024年5月22 日	-
15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554,200.00	2023年11月23 日	2024年5月23 日	-
16	信用 贷款	招商 银行	信用证	2,992,911.38	2023年11月29 日	2024年5月29 日	-
17	信用 贷款	工商 银行	银行承兑	14,701,852.52	2023年12月13 日	2024年6月13 日	-
18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146,326.86	2024年1月9日	2024年7月9日	-
19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774,092.91	2024年1月16 日	2024年7月16 日	-
20	信用 贷款	工商 银行	银行承兑	14,507,719.24	2024年1月17 日	2024年7月17 日	-
21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13,522,902.99	2024年2月26 日	2024年8月26 日	-
22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20,011,413.01	2024年3月26 日	2024年9月26 日	-
23	信用 贷款	交通 银行	银行承兑	9,165,689.83	2024年4月18 日	2024年10月18 日	-
24	信用 贷款	工商 银行	银行承兑	18,867,156.39	2024年5月15 日	2024年11月15 日	-
25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13,914,913.00	2024年6月17 日	2024年12月17 日	-
26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1,461,900.00	2024年6月18 日	2024年12月18 日	-
27	信用 贷款	交通 银行	银行承兑	1,995,000.00	2024年7月1日	2025年1月1日	-
28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1,300,000.00	2024年7月15 日	2025年1月15 日	-
29	信用 贷款	工商 银行	银行承兑	22,483,681.58	2024年7月18 日	2025年1月18 日	-
30	信用 贷款	东莞 银行	银行承兑	19,098,814.98	2024年8月16 日	2025年2月16 日	-
31	信用 贷款	广州 银行	银行承兑	7,920,000.00	2024年8月21 日	2025年2月21 日	-
32	信用 贷款	招商 银行	银行承兑	21,311,189.16	2024年9月23 日	2025年3月23 日	-
33	信用 贷款	招商 银行	银行承兑	2,570,000.00	2024年10月8 日	2025年4月8日	-
34	信用	广州	银行承兑	29,190,272.69	2024年10月15	2025年4月15	-

	贷款	银行			日	日	
35	信用 贷款	招商 银行	银行承兑	2,277,646.00	2024年10月17 日	2025年4月17 日	-
36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26,922,893.65	2024年11月21 日	2025年5月21 日	-
37	信用 贷款	中国 银行	银行承兑	22,753,182.85	2024年12月20 日	2025年6月20 日	-
合计	-	-	-	401,114,699.48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第八章的第一节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条款等事项做了说明。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为：

(一) 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股利分配方案应从公司盈利情况和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应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1.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2.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3.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

分配。

(三)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

(1) 当年合并报表后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当年合并报表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值；

(3) 当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每股收益不低于人民币 0.1 元；

(4) 审计机构对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现金分红的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首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有关规定拟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年度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五)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经营状况良好且已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合理因素的前提下，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董事会可以再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同时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 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和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发生的变化，确实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对于本报告期内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亏损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有关利润分配的具体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应当制定利润分配制度，并可以明确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等具体规定。

2、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1) 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4,4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00 元人民币现金。

(2) 审议程序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具体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已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派发完毕，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及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2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维海	董事长	男	1965年8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45.82	否
王红旗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68年7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46.45	否
邹斌庄	董事	男	1966年11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46.00	否
王全锋	董事	男	1976年4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28.23	否
张映华	董事、 董事会秘书	女	1972年10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25.05	否
汪海进	董事	男	1982年7月	2024年7月2日	2026年10月6日	52.23	否
	财务负责人		1982年7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否
彭伟清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1967年10月	2023年10月9日	2024年5月17日	14.74	否
肖晓康	独立董事	男	1967年10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6.00	否
王力臻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10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6.00	否
王孟君	独立董事	男	1983年3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6.00	否
李玲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8年1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15.71	否
张良	监事	男	1987年2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60.56	否
游贤彬	监事	男	1981年10月	2023年10月9日	2026年10月6日	32.21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注：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17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彭伟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4年5月17日起辞职生效；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汪海进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汪海进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无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李维海	董事长	27,563,000	0	27,563,000	29.18%	-	-	6,890,750
王红旗	副董事长、总经理	27,461,000	0	27,461,000	29.07%	-	-	6,865,250
邹斌庄	董事	5,110,000	0	5,110,000	5.41%	-	-	1,277,500
王全锋	董事	60,000	0	60,000	0.06%	-	-	15,000
张映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156,000	0	156,000	0.17%	-	-	39,000
汪海进	董事、财务负责人	0	0	0	0%	-	-	0
肖晓康	独立董事	0	0	0	0%	-	-	0
王力臻	独立董事	0	0	0	0%	-	-	0
王孟君	独立董事	0	0	0	0%	-	-	0
李玲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80,000	0	80,000	0.08%	-	-	20,000
张良	监事	40,000	0	40,000	0.04%	-	-	10,000
游贤彬	监事	0	0	0	0%	-	-	0
合计	-	60,470,000	-	60,470,000	64.01%	0	0	15,117,5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彭伟清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无
汪海进	财务负责人	新任	财务负责人、董事	董事会聘任	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汪海进，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6月毕业于黄冈师范学院国

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中级会计师。2005年11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东莞绿阳鞋业有限公司、东莞立新塑胶有限公司等，历任税务会计、财务主管；2010年8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成本负责人；2014年1月至2018年11月，就职于广东旭业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自主创业；2020年1月至2020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20年8月至2021年7月，就职于东莞市旭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贵州铜仁旭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担任东莞市旭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财务部；2022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202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相应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均审议通过。

公司对独立董事每年发放津贴，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对内部董事、内部监事不另行发放津贴。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所任职务的岗位工资和绩效奖励等综合确定。公司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独立董事津贴于股东大会通过其任职决议之日起的次月按月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规定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不存在违规发放薪资等不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情况。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6	23	25	54
生产人员	513	256	213	556
销售人员	24	10	5	29
财务人员	11	2	1	12
技术人员	93	18	1	110
员工总计	697	309	245	76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0	0
本科	60	76
专科及以下	636	685
员工总计	697	76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引进工作，构建了完善的人才培训体系，涵盖入职培训、岗位培训以及专业技能提升培训，确保员工在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都能获得针对性的能力提升。

在人才引进方面，公司采取双轨并行策略：一方面积极走进高校，通过校园招聘直接吸纳专业人才；另一方面，有针对性地参与各类人才交流会，广泛招聘应届毕业生及优秀专业人才。公司致力于为各类人才搭建施展才华的广阔平台，提供充分的发展机会，助力其实现个人价值，并依据人才贡献匹配相应的薪酬待遇与职位晋升。

公司秉持公平公正的薪酬政策，严格遵循《劳动法》相关规定执行，充分保障员工权益。此外，公司还推行离退休职工返聘机制，有效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在当前阶段暂无需承担离退休人员费用，进一步提升了运营效率。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李维海	无变动	董事长、核心员工	27,563,000	0	27,563,000
王红旗	无变动	副董事长、总经理、核心员工	27,461,000	0	27,461,000
邹斌庄	无变动	董事、核心员工	5,110,000	0	5,110,000
张映华	无变动	董事、董事会秘书、核心员工	156,000	0	156,000
彭伟清	离职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员工	0	0	0
王全锋	无变动	董事、核心员工	60,000	0	60,000
李玲	无变动	监事会主席、核心员工	80,000	0	80,000
张良	无变动	监事、核心员工	40,000	0	40,000
游贤彬	无变动	监事、核心员工	0	0	0
汪海进	无变动	董事、财务负责人、核心员工	0	0	0
邓姬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谭剑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伟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王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罗凤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8,000	-7,000	21,000
龚颖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曹凤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彭银秀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3,611	3,611
尚理姣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0	-5,000	0
刘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唐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钟美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000	-18,800	3,200
赵文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490	-8,222	1,268
马红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3,115	-19,121	3,994
张芝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00	-25,000	15,000
邓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许美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邹利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杨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叶裕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40	-640	0
栾营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张德君	离职	核心员工	0	0	0
黄素青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5,000	-59,000	36,000
贾金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000	-14,000	0
王永青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黄世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朱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潘东庆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刘义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徐德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小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刘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吴运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刘新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张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000	-5,400	600
房新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詹旺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甘中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100	-5,000	1,100
刘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黄礼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4,000	-49,000	5,000
何桂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陈美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陈浩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乐红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何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李甲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贾金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周志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吕涌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张文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陈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000	-12,000	0
尹老五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彭锐利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高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谢云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彭从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虽出现变动，但关键岗位保持稳定，相关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是：公司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做好储备。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解读

1、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属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年修订）》等。

2、主要行业及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22年10月	“动力镍氢电池、锌镍蓄电池、钠盐电池、锌银蓄电池、锂离子电池、太阳能电池、燃料电池等高新技术绿色电池制造”被列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2	《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21年本）》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12月	加强锂离子电池行业管理，引导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锂离子电池产业健康发展；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从产业布局、工艺技术、质量管理、智能制造、绿色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对行业进行规范。
3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2月	继续支持智能光伏、锂离子电池等产业以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巩固产业链竞争优势。重点支持5G、工业互联网、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智能制造、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4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0月	将“碱性锌锰电池600只/分钟以上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成套制造装备”和“锂离子电池”列为鼓励类。
5	《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7年11月	提出加快建设和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先进制造业，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6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电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2017年2月	以“中国制造2025”的基本要求为主线，提出2020年部分和2025年全面实现中国化学电源强国的目标。针对锌锰电池，提出重点推进普通锌锰电池产业升级、继续支持关键材料与关键设备

				的关键技术攻关；实现全自动高精度电池、电池模块组装生产线、全自动高精度电池分类检测设备国产化等。针对锂离子电池，提出重点推进产业升级（提升先进装备、强化先进控制与推行先进管理）与产品升级；继续支持关键材料与关键设备的关键技术攻关，尽快完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建设；发挥我国在锂离子电池研究方面的优势（成果、人才队伍、国家经费支持等），突破 300-350Wh/kg、循环寿命 2000 次和成本 1 元/Wh 的电池关键技术。
7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将锂离子电池负极用石墨列为新材料产业中的新型功能材料产业；将电池生产装备列为生产测试设备中单独一类，突出电池生产为战略性新兴产业。
8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提出统筹整合优势资源，针对制造业薄弱与关键环节，系统部署工业互联网建设，推进智能制造发展。在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以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装备制造与用户联合的模式，集成开发一批重大成套装备，推进工程应用和产业化等。
9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 年 8 月	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工程中突出“超长寿命（8 年以上）碱性锌锰电池研发”，在重点行业技术改造工程中突出“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自动化生产工艺与装备”。
10	《电池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电池工业协会	2015 年 10 月	促进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创新型行业建设，提升我国电池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我国电池产品由“中低端”向“中高端”的转变，全面推进我国由“电池大国”向“电池强国”迈进。
11	《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15 年 1 月	对无汞原电池、锂原电池、锂离子蓄电池、太阳能电池、燃料电池和全钒液流电池等免征消费税。锂离子蓄电池免征消费税，使锂离子电池在与铅酸电池等产品的竞争中占据优势。

上述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在行业发展方面，电池在保障满足大众工作及生活消费多样化需求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明确了锂离子电池产业是高新技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在产业结构方面，电池行业与国民社会经济的绿色发展、新能源汽车、可再生能源以及现代电子信息等多个战略性新兴产业有着十分紧密的关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规定锂离子电池为国家重点鼓励行业，公司现有锌锰电池制造生产线及募投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要求，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产能。国家的政策支持有利于促进行业有序竞争发展和产品质量持续提升，公司未来发展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的规定。近年来，国家出台大量的电池产业升级相关的鼓励政策，积极推动行业中优质企业的发展，加速全产业链的工艺技术和生产装备升级，为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提供了较大的政策保障和支持。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详见第四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经营情况回顾——(二) 行业情况

二、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碱性锌锰电池	其他电池制造	产品质量、技术研发、绿色化生产、规模化生产等优势	否	-	不适用
碳性电池	其他电池制造	产品质量、技术研发、绿色化生产、规模化生产等优势	否	-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	其他电池制造	产品质量、技术研发、绿色化生产、规模化生产等优势	否	-	不适用

三、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 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碱性锌锰电池	94,750.76 万只	94.00%	产能利用率较 2023 年度有所提升
碳性锌锰电池	81,580.05 万只	89.57%	产能利用率较 2023 年度有所提升
锂离子电池	3,372.05 万只	67.29%	因下游市场受监管环境影响、锂电池行业整体产能过剩以及细分行业内价格战加剧等原因, 产能利用率有所下降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四、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详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业务概要——5、研发模式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0,386,994.01	21,784,409.6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5%	3.71%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p>五、专利变动</p> <p>(一)重大专利变动</p> <p><input type="checkbox"/>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适用</p> <p>(二)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p> <p><input type="checkbox"/>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适用</p> <p>(三)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p> <p><input type="checkbox"/>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适用</p>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对公司进行管理和决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报告期主要是贯彻执行相关制度,严格按相关制度进行公司管理,完善管理细则,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2014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重大决策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相关规定，对《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持续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两次修订《公司章程》经营范围，首次新增了“照明器具销售”项目作为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年4月26日）、《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年4月26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4年5月15日）。

随后进一步新增了电池零配件生产与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与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及销售等多个项目作为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024年6月14日）、《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024年6月14日）、《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024年7月3日）。

上述修订均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修订均已完成审议程序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备案，未涉及公司注册地址变更。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一、2024年3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9、《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10、《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1、《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12、《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3、《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1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1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1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17、《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二、2024年4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5、《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6、《关于2024年</p>

		<p>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7、《关于制定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8、《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9、《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三、2024 年 6 月 1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p> <p>1、《关于补选汪海进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2、《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5、《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四、2024 年 7 月 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p> <p>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五、2024 年 8 月 2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六、2024 年 9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p> <p>七、2024 年 10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八、2024 年 12 月 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授予总经理 2025 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事项决策及办理权限的议案》3、《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5、《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6	<p>一、2024 年 3 月 13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p> <p>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4、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6、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9、 审议《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p>二、2024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p> <p>1、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3、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4、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p> <p>三、2024 年 7 月 2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p> <p>1、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四、2024 年 8 月 20 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五、2024年10月28日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六、2024年12月4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p> <p>1、《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股东会	4	<p>一、2024年4月9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p> <p>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0、《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11、《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二、2024年5月14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4、《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5、《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6、《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7、《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p> <p>三、2024年7月2日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补选汪海进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2、《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四、2024年12月24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授予总经理2025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事项决策；及办理权限的议案》；3、《关于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监事会：目前公司监事会为3人，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

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今后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对重要事项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管控措施，通过限定交易品种、严格资金管理、建立隔离机制等手段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强化汇率风险应对能力，有效防范市场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则构建了权责利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通过差异化薪酬结构、绩效考核挂钩、违规追责等条款优化董事及高管履职导向，提升管理层与公司利益的协同性。两项制度分别从财务风险管控和人才管理机制层面强化了内控规范性，彰显公司遵循合规经营理念、健全现代化治理结构的决心，为提升决策科学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奠定制度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及时披露公司信息，以便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2、公司已建立与股东畅通有效的沟通渠道，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决策和监督等权利；

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元化形式积极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全年累计开展6场投资者交流活动，包括现场参观生产线、网络集体接待日、特定机构调研及业绩说明会，覆盖东莞证券、开源证券等机构及个人投资者，重点回应了财务表现、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及风险管理等核心问题。通过及时、透明的信息披露和多维度互动，公司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关系，展示了稳健经营与长期发展的决心。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履职。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王力臻	2	4	8	现场或视频	4	现场或视频	19
肖晓康	1	1	8	现场或视频	4	现场或视频	18
王孟君	1	1	8	现场或视频	4	现场或视频	2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独立董事在审议公司事务的过程中对公司经营管理、关联交易、公司重大事项等方面为公司提出了合理建议，公司在充分论证了相关建议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日常经营决策中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违反独立董事任职的独立性要求，在后续的独立董事履职过程中，亦将持续核查确保符合独立董事任职管理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内控规范的指导性规定，公司建立及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各方面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公司已严格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及成本效益原则，在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由经营层负责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由全体员工参与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

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管控措施，通过限定交易品种、严格资金管理、建立隔离机制等手段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强化汇率风险应对能力，有效防范市场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则构建了权责利统一的激励约束机制，通过差异化薪酬结构、绩效考核挂钩、违规追责等条款优化董事及高管履职导向，提升管理层与公司利益的协同性。两项制度分别从财务风险管控和人才管理机制层面强化了内控规范性，彰显公司遵循合规经营理念、健全现代化治理结构的决心，为提升决策科学性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奠定制度基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9, 2024 年 4 月 26 日)、《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 4 月 26 日)。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根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汪海进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由于本次选举仅补选一名董事，故该次选举未采取累计投票制；
2、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多元化形式积极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全年累计开展 6 场投资者交流活动，包括现场参观生产线、网络集体接待日、特定机构调研及业绩说明会，覆盖东莞证券、开源证券等机构及个人投资者，重点回应了财务表现、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及风险管理等核心问题。通过及时、透明的信息披露和多维度互动，公司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关系，展示了稳健经营与长期发展的决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上的《关于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公告编号: 2024-023、2024-038、2024-048、2024-063、2024-072)。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5）7-105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4月9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肖瑞峰 5年	潘伟玲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6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7-105号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王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力王股份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力王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五（二）1。

力王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等产品。2024 年度，力王股份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14,552,958.73 元，其中锌锰电池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20,038,009.26 元，占营业收入的 86.77%，锂离子电池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0,607,843.68 元，占营业收入的 8.48%。

由于营业收入是力王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力王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送货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和附注五（一）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力王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33,238,964.73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8,557,329.51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4,681,635.22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检查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力王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力王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力王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力王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力王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力王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87,144,035.55	144,224,145.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一）、2	70,164,164.39	60,192,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3	265,567.14	889,100.13
应收账款	五、（一）、4	224,681,635.22	164,159,148.26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一）、5	344,567.54	20,000.00
预付款项	五、（一）、6	2,954,702.19	1,802,013.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一）、7	7,346,874.32	4,572,019.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一）、8	126,774,010.03	107,065,242.1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一）、9	744,924.12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10	779,503.33	894,372.50
流动资产合计		521,199,983.83	483,818,430.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一)、11	1,313,199.8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一)、12	23,858,222.25	25,192,129.65
固定资产	五、(一)、13	183,272,182.26	187,048,765.84
在建工程	五、(一)、14	1,142,251.44	5,640,671.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一)、15	49,079,187.06	26,346,789.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五、(一)、16	282,851.37	282,851.37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7	77,333.28	109,3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8	4,035,193.28	1,830,204.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9	658,000.00	240,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718,420.80	246,691,596.24
资产总计		784,918,404.63	730,510,026.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21		33,017,682.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一)、22	157,822,680.91	128,147,378.52
应付账款	五、(一)、23	141,863,865.53	94,724,405.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一)、24	6,810,173.81	7,497,18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25	7,883,360.50	5,980,588.62
应交税费	五、(一)、26	2,231,691.76	4,364,659.38
其他应付款	五、(一)、27	1,119,507.93	1,497,075.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一)、28	637,735.21	58,302.86
流动负债合计		318,369,015.65	275,287,277.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一)、29	7,178,670.67	1,352,26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一)、18	11,440,222.77	10,674,51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18,893.44	12,026,783.98
负债合计		336,987,909.09	287,314,061.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30	94,450,000.00	94,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31	122,260,361.75	122,044,996.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32	30,959,770.65	27,710,15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33	200,260,864.31	198,990,817.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930,996.71	443,195,965.18
少数股东权益		-501.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47,930,495.54	443,195,96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84,918,404.63	730,510,026.58

法定代表人：李维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进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491,045.64	140,943,063.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64,164.39	60,192,388.8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5,567.14	889,100.13
应收账款	十五、（一）、1	224,772,779.28	164,167,950.31
应收款项融资		344,567.54	20,000.00
预付款项		2,875,786.61	1,722,816.72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一）、2	8,828,532.81	4,590,359.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774,010.03	107,065,242.1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6,079.48	894,309.98
流动资产合计		519,152,532.92	480,485,230.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一）、3	15,853,000.00	13,85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858,222.25	25,192,129.65
固定资产		182,711,082.27	187,048,765.84
在建工程		1,142,251.44	5,640,671.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8,974,946.07	26,218,146.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333.28	109,3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0,199.56	1,748,99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000.00	240,8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245,034.87	260,051,888.22
资产总计		796,397,567.79	740,537,118.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24,770.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7,822,680.91	128,147,378.52
应付账款		140,330,107.75	102,166,033.92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850,518.70	5,980,588.62
应交税费		2,158,396.13	4,214,381.12
其他应付款		20,146,905.41	17,512,629.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6,810,173.51	7,494,620.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1,705.75	58,302.86
流动负债合计		335,490,488.16	290,598,70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78,670.67	1,352,26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40,222.77	10,674,517.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18,893.44	12,026,783.98
负债合计		354,109,381.60	302,625,49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94,450,000.00	94,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260,361.75	122,044,996.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959,770.65	27,710,151.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4,618,053.79	193,706,48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42,288,186.19	437,911,62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96,397,567.79	740,537,118.5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714,552,958.73	586,607,500.0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714,552,958.73	586,607,500.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1,465,274.05	550,706,853.2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610,557,698.36	494,047,345.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3,763,282.21	3,346,235.60
销售费用	五、(二)、3	10,719,417.36	8,929,757.36
管理费用	五、(二)、4	22,058,785.32	24,133,621.11
研发费用	五、(二)、5	30,386,994.01	21,784,409.65
财务费用	五、(二)、6	-6,020,903.21	-1,534,515.72
其中：利息费用		195,104.13	1,640,126.46
利息收入		1,656,849.08	1,622,524.54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6,435,779.42	2,390,245.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1,992,619.11	34,84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28,224.50	192,38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3,170,567.13	-454,663.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13,609,657.10	-6,002,241.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2		406,303.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07,634.48	32,467,528.0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3	89,38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4	301,496.79	2,838,533.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95,517.69	29,628,994.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5	1,641,352.33	1,982,773.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54,165.36	27,646,221.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54,165.36	27,646,221.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1.1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54,666.53	27,646,221.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854,165.36	27,646,221.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854,666.53	27,646,221.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1.1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37

法定代表人：李维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二)、1	713,705,482.82	586,599,398.20
减：营业成本	十五、(二)、1	610,539,819.32	494,039,652.41
税金及附加		3,756,082.42	3,344,154.31
销售费用		10,658,237.85	8,929,757.36
管理费用		21,685,838.81	24,061,117.11
研发费用	十五、(二)、2	30,386,994.01	21,784,409.65
财务费用		-6,003,504.95	-1,528,433.63
其中：利息费用		195,104.13	1,614,202.79
利息收入		1,641,732.46	1,589,411.23
加：其他收益		6,434,835.61	2,389,822.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二)、3	1,992,619.11	34,84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24.50	192,388.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1,093.97	-448,334.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09,657.10	-6,002,241.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6,303.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10,494.51	32,541,527.88
加：营业外收入		89,38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1,496.79	2,838,533.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98,377.72	29,702,994.68
减：所得税费用		1,602,185.03	1,986,409.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96,192.69	27,716,58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96,192.69	27,716,585.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496,192.69	27,716,585.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0,161,996.22	586,342,52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89,473.11	25,849,152.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71,753,995.95	132,776,71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005,465.28	744,968,392.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8,461,021.47	415,507,215.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640,598.71	81,537,784.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44,739.48	17,990,102.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83,808,215.27	118,312,26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254,574.93	633,347,36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0,890.35	111,621,02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三）、1	240,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2,619.11	34,84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21,994.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2,3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992,619.11	29,358,84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61,568.36	50,804,689.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三）、1	250,000,000.00	8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961,568.36	135,804,68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68,949.25	-106,445,846.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06,410.5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2,156,668.46	2,483,24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668.46	215,489,652.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992,911.38	123,783,55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54,875.00	2,387,225.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0.00	17,914,16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47,786.38	144,084,94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1,117.92	71,404,71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9,902.36	1,827,31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69,274.46	78,407,208.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606,299.39	39,199,09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37,024.93	117,606,299.39

法定代表人：李维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0,967,030.48	586,238,951.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089,473.11	25,835,250.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97,333.96	141,559,39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453,837.55	753,633,60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117,581.73	425,503,178.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48,753.59	81,498,15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35,574.83	16,585,76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32,545.21	123,490,72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8,734,455.36	647,077,81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9,382.19	106,555,78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2,619.11	34,84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21,994.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992,619.11	29,358,842.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91,650.77	50,766,348.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2,000,000.00	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291,650.77	135,766,34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99,031.66	-
			106,407,50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313,499.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668.46	2,483,24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668.46	207,496,741.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113,783,554.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54,875.00	2,361,301.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7,914,16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54,875.00	134,059,01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98,206.54	73,437,723.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6,674.28	1,827,31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441,181.73	75,413,31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25,216.75	38,911,90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84,035.02	114,325,216.7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8,990,817.05		443,195,96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8,990,817.05		443,195,96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365.00				3,249,619.27		1,270,047.26	-501.17	4,734,530.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54,666.53	-501.17	32,854,165.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49,619.27	-31,584,619.27			-28,3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249,619.27	-3,249,619.2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28,335,000.00			-28,335,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15,365.00								215,365.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260,361.75			30,959,770.65		200,260,864.31	-501.17		447,930,495.54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00,000.00				8,215,539.55				24,938,492.82		174,116,254.27		275,270,28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00,000.00				8,215,539.55				24,938,492.82		174,116,254.27		275,270,28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50,000.00				113,829,457.20				2,771,658.56		24,874,562.78		167,925,678.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646,221.34		27,646,221.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50,000.00			111,888,153.74								138,338,153.7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450,000.00			111,888,153.74								138,338,153.7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71,658.56	-2,771,658.56			
1、提取盈余公积								2,771,658.56	-2,771,658.5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941,303.46							1,941,303.46
四、本年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8,990,817.05		443,195,965.18

法定代表人：李维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进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3,706,480.37	437,911,62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3,706,480.37	437,911,62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15,365.00				3,249,619.27		911,573.42	4,376,557.69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496,192.69	32,496,192.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49,619.27				-31,584,619.27	-28,33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249,619.27				-3,249,619.2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335,000.00	-28,335,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15,365.00						215,365.00
四、本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260,361.75			30,959,770.65		194,618,053.79	442,288,186.19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00,000.00				8,215,539.55				24,938,492.82		168,761,553.38	269,915,58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00,000.00				8,215,539.55				24,938,492.82		168,761,553.38	269,915,58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	26,450,000.00				113,829,457.20				2,771,658.56		24,944,926.99	167,996,042.75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 额										27,716,585.55	27,716,585.55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26,450,000.00			111,888,153.74							138,338,153.74
1、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6,450,000.00			111,888,153.74							138,338,153.74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71,658.56			-2,771,658.56	
1、提取盈余公积							2,771,658.56			-2,771,658.56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941,303.46							1,941,303.46
四、本年期末余额	94,450,000.00				122,044,996.75				27,710,151.38		193,706,480.37	437,911,628.50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李维海、王红旗发起设立，于 2014 年 9 月 3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30442249J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4,450,000.00 元，股份总数 94,45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7,632,5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46,817,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碱性锌锰电池、碳性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8%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和出口退税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其他组合		
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1.80
1-2 年	36.00
2-3 年	80.00
3 年以上	100.00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要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0-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系统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6) 装备调试费用

装备调试费用是指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研制特殊、专用的生产机器，改变生产和质量控制程序，或制定新方法及标准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为大规模批量化和商业化生产所进行的常规性工装准备和工业工程发生的费用不计入归集范围。

(7)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8)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

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

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碱性锌锰电池、碳性锌锰电池、锂离子电池、储能电池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按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取得客户回签送货单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采用 FOB（船上交货）方式出口，公司以完成报关手续并签出提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并以提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六)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

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9.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计缴；从租计征的，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	从价计征 1.20、 从租计征 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00
东莞市金辉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辉公司)	20.00
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劲多公司)	20.00
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安充公司)	20.00

(二)税收优惠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44004073，有效期为三年，2024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 15% 的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将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金辉公司、劲多公司、安充公司 202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该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61,537,024.93	117,606,282.15
其他货币资金	25,607,010.62	26,617,863.55
合计	87,144,035.55	144,224,145.70

(2)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25,607,010.62 元受限，均为承兑汇票保证金。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有 26,617,846.31 元受限，均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164,164.39	60,192,388.89
其中：结构性存款	70,164,164.39	60,192,388.89
合计	70,164,164.39	60,192,388.89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265,567.14	889,100.13
合计	265,567.14	889,100.1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434.97	100.00	4,867.83	1.80	265,567.1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70,434.97	100.00	4,867.83	1.80	265,567.14
合计	270,434.97	100.00	4,867.83	1.80	265,567.1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5,397.28	100.00	16,297.15	1.80	889,100.1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05,397.28	100.00	16,297.15	1.80	889,100.13
合计	905,397.28	100.00	16,297.15	1.80	889,100.13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70,434.97	4,867.83	1.80
小计	270,434.97	4,867.83	1.80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97.15	-11,429.32				4,867.83
合计	16,297.15	-11,429.32				4,867.83

4.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26,148,564.67	165,703,653.98
1-2 年	4,377,445.50	1,933,766.03
2-3 年	385,011.54	1,002,748.96
3 年以上	2,327,943.02	1,254,201.16
账面余额合计	233,238,964.73	169,894,370.13
减：坏账准备	8,557,329.51	5,735,221.87
账面价值合计	224,681,635.22	164,159,148.2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94,592.55	1.58	1,694,592.95	45.87	1,999,999.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544,372.18	98.42	6,862,736.56	2.99	222,681,635.62
合计	233,238,964.73	100.00	8,557,329.51	3.67	224,681,635.2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894,370.13	100.00	5,735,221.87	3.38	164,159,148.26
合计	169,894,370.13	100.00	5,735,221.87	3.38	164,159,148.26

2)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9,999.60			[注 1]
惠州市枫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94,592.95	1,694,592.95	100.00	[注 2]
小计			3,694,592.55	1,694,592.95	45.87	

[注 1]因本公司客户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莱特公司)未按时足额支付货款人民币1,999,999.60元,2024年1月24日公司已将金莱特公司及其母公司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收到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情况告知书(案号:(2024)粤0703执保731号),法院已将金莱特公司名下银行账户的涉案资金冻结,冻结期限自2024年2月7日至2025年2月6日,2024年11月5日,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金莱特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该判决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为:(2024)粤07民终4318号。2025年1月23日,本公司已全额收回法院划拨的货款

[注 2]惠州市枫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枫叶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本金人民币1,693,228.85元拒不付款,本公司起诉枫叶公司并申请财产保全(案号:(2024)粤1302民初13532号),尚未收到冻结裁定资料。一审法院于2025年1月3日判决枫叶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结合枫叶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对方无资产可强制执行的可能性较高,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对其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29,544,372.18	6,862,736.56	2.99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小计	229,544,372.18	6,862,736.56	2.99

4)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6,148,564.67	4,070,674.16	1.80
1-2年	678,227.46	244,161.89	36.00
2-3年	848,397.70	678,718.16	80.00
3年以上	1,869,182.35	1,869,182.35	100.00
小计	229,544,372.18	6,862,736.56	2.99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4,592.95				1,694,592.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35,221.87	1,474,109.81		346,595.12		6,862,736.56
合计	5,735,221.87	3,168,702.76		346,595.12		8,557,329.5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6,595.12

(5)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计		
第一名	50,200,573.54		50,200,573.54	21.52	903,610.32
第二名	14,266,785.92		14,266,785.92	6.12	256,802.15
第三名	9,798,858.00		9,798,858.00	4.20	176,379.44
第四名	7,602,603.70		7,602,603.70	3.26	136,846.87
第五名	7,372,831.20		7,372,831.20	3.16	132,710.96
小计	89,241,652.36		89,241,652.36	38.26	1,606,349.74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4,567.54	20,000.00
合计	344,567.54	20,000.00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344,567.54	100.00			344,567.54
合计	344,567.54	100.00			344,567.54

(续上表)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	1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699,406.92
小计	35,699,406.92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766,039.23	89.46		2,766,039.23	1,450,848.10	80.51		1,450,848.10
1-2 年	11,686.83	0.38		11,686.83	230,414.22	12.79		230,414.22
2-3 年	229,527.38	7.42	137,168.14	92,359.24	59,177.07	3.28		59,177.07
3 年以上	84,616.89	2.74		84,616.89	61,574.26	3.42		61,574.26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091,870.33	100.00	137,168.14	2,954,702.19	1,802,013.65	100.00		1,802,013.65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深圳仟兴科技有限公司	1,217,070.53	39.36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86,141.18	9.25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	7.12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178,388.85	5.77
深圳市睿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938.52	4.69
小计	2,046,539.08	66.19

7.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90,726.48	251,002.57
押金保证金	267,520.00	217,520.00
出口退税款	6,695,864.84	2,175,901.69
应收垫付款		1,941,303.46
其他	21,700.00	1,934.62
账面余额合计	7,375,811.32	4,587,662.34
减：坏账准备	28,937.00	15,643.31
账面价值合计	7,346,874.32	4,572,019.03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158,291.32	4,581,727.72
1-2 年	213,520.00	1,934.62
5 年以上	4,000.00	4,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7,375,811.32	4,587,662.34
减：坏账准备	28,937.00	15,643.31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价值合计	7,346,874.32	4,572,019.0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75,811.32	100.00	28,937.00	0.39	7,346,874.32
合计	7,375,811.32	100.00	28,937.00	0.39	7,346,874.3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1,303.46	42.32			1,941,30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6,358.88	57.68	15,643.31	0.59	2,630,715.57
合计	4,587,662.34	100.00	15,643.31	0.34	4,572,019.03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和出口退税款组合	7,086,591.32		
押金保证金、其他组合	289,220.00	28,937.00	10.01
小计	7,375,811.32	28,937.00	0.39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0,676.00		4,967.31	15,643.31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0,676.00	10,676.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3,585.00	10,676.00	-967.31	13,293.69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585.00	21,352.00	4,000.00	28,937.00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05	0.29	0.05	0.39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出口退税款	6,695,864.84	1 年以内	90.78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1.36	10,000.00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保证金	93,520.00	1-2 年	1.27	9,352.00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68	2,500.00
广东同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款	21,700.00	1 年以内	0.29	1,085.00
小计		6,961,084.84		94.38	22,937.00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05,937.38		22,405,937.38	13,609,150.97		13,609,150.97
在产品	70,461,158.91	10,179,302.47	60,281,856.44	70,426,571.77	4,047,710.24	66,378,861.53
库存商品	38,575,512.36	8,066,485.36	30,509,027.00	24,926,915.01	2,456,152.10	22,470,762.91
发出商品	7,580,392.21		7,580,392.21	419,362.62		419,362.62
委托加工物资	3,097,828.41		3,097,828.41	1,954,651.74		1,954,651.74
包装物	3,027,803.65	128,835.06	2,898,968.59	2,480,604.49	248,152.08	2,232,452.41
合计	145,148,632.92	18,374,622.89	126,774,010.03	113,817,256.60	6,752,014.42	107,065,242.18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4,047,710.24	7,641,958.50		1,510,366.27		10,179,302.47
库存商品	2,456,152.10	5,779,204.05		168,870.79		8,066,485.36
包装物	248,152.08	51,326.41		170,643.43		128,835.06
合计	6,752,014.42	13,472,488.96		1,849,880.49		18,374,622.89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包装物、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库存商品	根据该类库存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44,924.12		744,924.12			
合计	744,924.12		744,924.12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缴企业所得税				62.52		62.52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	779,503.33		779,503.33	894,309.98		894,309.98
合计	779,503.33		779,503.33	894,372.50		894,372.50

11. 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313,199.86		1,313,199.86				3.78%
合计	1,313,199.86		1,313,199.86				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3,199.86	100.00			1,313,199.86
合计	1,313,199.86	100.00			1,313,199.86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逾期账龄组合	1,313,199.86		
小计	1,313,199.86		

12.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082,262.35	28,082,262.35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8,082,262.35	28,082,262.35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2,890,132.70	2,890,132.70
本期增加金额	1,333,907.40	1,333,907.40
(1) 计提或摊销	1,333,907.40	1,333,907.40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4,224,040.10	4,224,040.1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3,858,222.25	23,858,222.25
期初账面价值	25,192,129.65	25,192,129.65

13.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期初数	107,383,153.97	118,213,414.31	817,334.22	17,973,922.90	244,387,825.40
本期增加金额	2,335,388.68	12,221,501.36	819,672.20	2,958,316.95	18,334,879.19
1)购置	729,965.85	6,344,731.46	819,672.20	2,958,316.95	10,852,686.46
2)在建工程转入	1,605,422.83	5,876,769.90			7,482,192.73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09,718,542.65	130,434,915.67	1,637,006.42	20,932,239.85	262,722,704.5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2,151,927.07	26,908,642.68	589,307.81	7,689,182.00	57,339,059.56
本期增加金额	7,597,493.87	11,938,165.60	138,207.56	2,437,595.74	22,111,462.77
1)计提	7,597,493.87	11,938,165.60	138,207.56	2,437,595.74	22,111,462.77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9,749,420.94	38,846,808.28	727,515.37	10,126,777.74	79,450,522.3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9,969,121.71	91,588,107.39	909,491.05	10,805,462.11	183,272,182.26
期初账面价值	85,231,226.90	91,304,771.63	228,026.41	10,284,740.90	187,048,765.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宿舍及办公楼	12,376,166.52	旧厂区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相应地上建筑物产权证未办妥，公司已申请补办手续，政府主管部门尚在审批中
小计	12,376,166.52	

14.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的设备	951,773.16		951,773.16	4,439,963.04		4,439,963.04
旧厂区合规修缮工程	190,478.28		190,478.28	1,200,708.41		1,200,708.41
合计	1,142,251.44		1,142,251.44	5,640,671.45		5,640,671.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待安装调试的设备	688.99	4,439,963.04	2,449,966.16	5,938,156.04		951,773.16
小计	688.99	4,439,963.04	2,449,966.16	5,938,156.04		951,773.16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调试的设备	86	89				自有资金
小计						

15.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系统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1,208,692.00	63,035.00	8,898,255.30	30,169,982.30
本期增加金额	24,171,942.49			24,171,942.49
(1) 购置	24,171,942.49			24,171,942.49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45,380,634.49	63,035.00	8,898,255.30	54,341,924.79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659,968.22	63,035.00	1,100,189.45	3,823,192.67
本期增加金额	553,981.54		885,563.52	1,439,545.06
(1) 计提	553,981.54		885,563.52	1,439,545.06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3,213,949.76	63,035.00	1,985,752.97	5,262,737.7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2,166,684.73		6,912,502.33	49,079,187.06
期初账面价值	18,548,723.78		7,798,065.85	26,346,789.63

16.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收购锂电业务形成的商誉	282,851.37		282,851.37	282,851.37		282,851.37
合计	282,851.37		282,851.37	282,851.37		282,851.37

(2)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收购锂电业务形成的商誉	282,851.37				282,851.37
合计	282,851.37				282,851.37

(3)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购锂电业务形成的商誉				
合计				

(4)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情况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和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和依据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锂电业务部	2021年度，公司为加强集团统一管理和扩大锂电业务规模，对不同业务按业务部进行重新划分，锂电业务由母公司设立业务二部负责组织生产和销售，金辉公司的固定资产均转移至母公司名下，并由业务二部统一组织生产，自2021年起，将业务二部和金辉公司合并为一个资产组	公司不划分经营分部	2020年度以前，集团内由金辉公司单独组织锂电业务生产和经营，公司将金辉公司单独作为资产组

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变化情况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构成发生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锂电业务部	金辉公司	业务二部和金辉公司	2021年度，公司为加强集团统一管理和扩大锂电业务规模，对不同业务按业务部进行重新划分，锂电业务由母公司设立业务二部负责组织生产和销售，金辉公司的固定资产均转移至母公司名下，并由业务二部统一组织生产，自2021年起，将业务二部和金辉公司合并为一个资产组

(5)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锂电业务部	53,661,617.60	67,942,365.61	
小计	53,661,617.60	67,942,365.61	

项目	预测期	预测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增长	折现率
----	-----	-------------------------	-------	-----

项目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年限		率、利润率等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及其确定依据
锂电业务部	5年	本年度公司持续加大锂电产品的研发投入，丰富现有细分领域的技术投入的同时开拓其他细分市场，2024年4季度产品出货量和毛利率均触底反弹，公司预计未来三年可以重新夺回原有市场份额，2025年至2027年预计年复合增长率为40.00%，2028年至2029年增长放缓，年复合增长率为15.00%；由于细分行业内供需错配，通过价格战加快行业内过剩产能出清的格局不会短时间结束，公司预计2025年将继续亏损，利润率为-15.07%，2026年接近盈亏平衡，利润率为-0.11%，2027年开始实现盈利并持续修复利润率，2027年、2028年和2029年利润率预计分别为4.72%、5.03%和5.92%。	进入稳定期后，公司产能规模达到期望值，增长率按0.00%估算，利润率按预测期最后一年的利润率5.92%估算	按无风险报酬率与锂电行业平均风险报酬率相加确定为11.50%
小计				

2) 其他说明

因下游市场受监管环境影响、锂电池行业整体产能过剩以及细分行业内价格战加剧等原因，叠加公司在2023年未能及时跟进下游市场产品的快速变化，丧失了部分市场份额，公司锂电业务最近两年收入和毛利持续大幅下滑，2024年锂电池业务增长幅度显著低于上年预测结果，2024年度公司持续加大锂电产品的研发投入，丰富现有细分领域的技术投入的同时开拓其他细分市场，2024年4季度产品出货量和毛利率均触底反弹，考虑到细分行业内加剧的价格战会加剧低端过剩产能出清，有助于公司在未来几年夺回市场份额，但激烈价格战也会对公司的利润率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公司本年调整了未来五年的预测期收入的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副会长单位会费	109,333.32		32,000.04		77,333.28
合计	109,333.32		32,000.04		77,333.2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562,197.34	1,223,730.50	5,751,519.02	778,368.58
存货及预付减值准备	18,511,791.03	2,776,768.65	6,752,014.42	1,012,802.16
可抵扣亏损	693,882.64	34,694.13	780,684.89	39,034.24
合计	27,767,871.01	4,035,193.28	13,284,218.33	1,830,204.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及加速折旧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76,268,151.77	11,440,222.77	71,163,448.50	10,674,517.28
合计	76,268,151.77	11,440,222.77	71,163,448.50	10,674,517.2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937.00	15,643.31
可抵扣亏损	388,763.31	327,714.45
合计	417,700.31	343,357.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7年		1,076.77	子公司劲多公司的可抵扣亏损
2028年		326,637.68	母公司及劲多公司的可抵扣亏损
2029年	388,763.31		子公司的可抵扣亏损
合计	388,763.31	327,714.45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机器设备款	658,000.00		658,000.00	240,850.00		240,850.00
合计	658,000.00		658,000.00	240,850.00		240,850.00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607,010.62	25,607,010.62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25,607,010.62	25,607,010.62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617,846.31	26,617,846.31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28,082,262.35	25,192,129.65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65,051,066.91	58,726,243.14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19,456,700.00	17,273,331.5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39,207,875.57	127,809,550.66		

21.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及保证借款本金和借款利息		20,024,770.87
保证借款本金		5,000,000.00
信用借款		7,992,911.38
合计		33,017,682.25

22.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7,822,680.91	128,147,378.52
合计	157,822,680.91	128,147,378.52

2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32,973,379.36	85,890,017.56
工程、设备款	6,667,473.13	7,403,025.14
费用类款项	2,223,013.04	1,431,363.26
合计	141,863,865.53	94,724,405.96

24.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6,810,173.81	7,497,184.14
合计	6,810,173.81	7,497,184.14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980,588.62	84,264,724.97	82,361,953.09	7,883,360.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17,631.01	6,417,631.01	
辞退福利		32,295.95	32,295.95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计	5,980,588.62	90,714,651.93	88,811,880.05	7,883,360.50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97,368.62	78,755,779.36	76,857,868.48	7,795,279.50
职工福利费		2,686,278.39	2,686,278.39	
社会保险费		1,527,763.48	1,527,763.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5,706.71	1,215,706.71	
工伤保险费		310,696.81	310,696.81	
生育保险费		1,359.96	1,359.96	
住房公积金	83,220.00	1,168,090.46	1,163,229.46	88,08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813.28	126,813.28	
小计	5,980,588.62	84,264,724.97	82,361,953.09	7,883,360.50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6,117,461.05	6,117,461.05	
失业保险费		300,169.96	300,169.96	
小计		6,417,631.01	6,417,631.01	

2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9,738.68	4,023,330.75
企业所得税	1,877,072.17	199,716.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2,197.14	70,63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94.66	16,347.34
房产税	38,382.77	
教育费附加	33,596.80	9,808.41
地方教育附加	22,397.86	6,538.94
环境保护税	2,278.21	682.77
印花税	50,033.47	37,595.16
合计	2,231,691.76	4,364,659.38

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付费用	187,484.25	649,402.08
押金保证金	753,507.00	829,955.00
应付暂收款	178,516.68	17,718.61
合计	1,119,507.93	1,497,075.69

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出口退税待收齐发票差异	283,702.30	
代转销项税	354,032.91	58,302.86
合计	637,735.21	58,302.86

29.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52,266.70	6,774,500.00	948,096.03	7,178,670.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52,266.70	6,774,500.00	948,096.03	7,178,670.67	

30.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450,000.00						94,450,000.00

31.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103,693.29			120,103,693.29
其他资本公积-股东现金补充	1,941,303.46	215,365.00		2,156,668.46
合计	122,044,996.75	215,365.00		122,260,361.75

(2) 其他说明

根据东莞市自然资源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塘自然资（执法）决字（2023）40号），公司未经依法批准，于2011年起擅自在东莞市塘厦镇连塘角二路10号的土地实施建设厂房，于2012年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实际占用土地面积4,809.30平方米（合7.21亩），其中地类为园地4,307.3平方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法》的规定，公司本年已补缴该笔耕地占用税人民币215,365.00元及产生的滞纳金人民币215,365.00元，总计人民币430,730.00元。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王红旗于2023年6月16日出具的《关于土地房产有关事项的承诺

函》，若公司因房屋及建筑物无合法的权属证明或完整的报建手续而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维海和王红旗将补偿公司因有关行政处罚而受到的全部损失。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收到人民币 215,365.00 元股东汇款。公司已将上述股东罚款赔偿所得作为股东捐赠处理，增加银行存款和资本公积人民币 215,365.00 元。

32.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7,710,151.38	3,249,619.27		30,959,770.65
合计	27,710,151.38	3,249,619.27		30,959,770.65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 10.0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249,619.27 元。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8,990,817.05	174,116,254.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54,666.53	27,646,221.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49,619.27	2,771,658.5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33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0,260,864.31	198,990,817.05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07,285,060.48	606,224,704.93	577,142,668.68	491,513,482.89
其他业务收入	7,267,898.25	4,332,993.43	9,464,831.41	2,533,862.38
合计	714,552,958.73	610,557,698.36	586,607,500.09	494,047,345.27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710,005,820.90	608,937,822.03	580,812,710.90	491,912,987.12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碱性电池	438,191,756.14	354,398,756.20	348,168,877.73	281,488,577.87
碳性电池	181,846,253.12	161,562,454.76	107,994,897.02	92,725,612.21
锂离子电池	60,607,843.68	68,281,173.10	111,851,735.49	111,618,826.81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电池	27,043,717.34	22,158,461.41	9,127,158.44	5,680,466.00
其他	2,316,250.62	2,536,976.56	3,670,042.22	399,504.23
小计	710,005,820.90	608,937,822.03	580,812,710.90	491,912,987.12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41,554,659.72	308,526,204.08	340,121,546.44	296,667,201.44
境外	368,451,161.18	300,411,617.95	240,691,164.46	195,245,785.68
小计	710,005,820.90	608,937,822.03	580,812,710.90	491,912,987.12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10,005,820.90	580,812,710.90
小计	710,005,820.90	580,812,710.90

(3) 履约义务的相关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的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60天至180天	电池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4)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7,035,829.58元。

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7,656.91	663,594.58
教育费附加	507,974.92	398,384.25
印花税	453,187.93	420,388.39
房产税	1,479,056.78	1,466,337.82
土地使用税	132,469.78	129,598.02
地方教育附加	338,649.95	265,200.17
环境保护税	4,285.94	2,732.37
合计	3,763,282.21	3,346,235.60

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5,075,207.69	3,853,186.15
报关报检及验货费	740,301.83	604,250.50
业务招待费	505,740.95	425,604.72
会展及广告费	1,891,182.61	962,134.97
样品费用	527,928.86	886,416.96
差旅费	581,449.29	399,285.37
居间费	610,270.86	762,597.87
中介费	115,509.30	248,056.04
其他	671,825.97	788,224.78
合计	10,719,417.36	8,929,757.36

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2,216,022.13	10,682,634.15
中介服务费	1,359,725.49	3,539,288.53
折旧摊销费	5,087,848.33	4,089,493.14
办公费	753,578.10	759,973.26
呆滞物料报废	671,438.72	979,602.55
业务招待费	288,553.32	614,539.63
业务宣传费	108,883.72	1,001,511.91
保险费	196,996.41	428,621.12
其它	1,375,739.10	2,037,956.82
合计	22,058,785.32	24,133,621.11

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	15,453,960.09	8,196,071.28
人工费用	13,310,744.43	8,726,732.26
折旧费用	430,190.52	875,798.46
其他相关费用	656,438.59	825,147.27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委外技术研发费用	535,660.38	3,160,660.38
合计	30,386,994.01	21,784,409.65

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95,104.13	1,640,126.46
减：利息收入	1,656,849.08	1,622,524.54
汇兑损益	-4,733,262.49	-1,721,129.82
银行手续费	174,104.23	169,012.18
合计	-6,020,903.21	-1,534,515.72

7.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48,096.03	958,224.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0,395.74	1,432,020.30	1,160,395.74
增值税加计抵减	4,327,287.65		
合计	6,435,779.42	2,390,245.26	1,160,395.74

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2,619.11	34,847.89
合计	1,992,619.11	34,847.89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224.50	192,388.89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224.50	192,388.89
合计	-28,224.50	192,388.89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170,567.13	-454,663.12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计	-3,170,567.13	-454,663.12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13,472,488.96	-6,002,241.03
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137,168.14	
合计	-13,609,657.10	-6,002,241.03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06,303.30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406,303.30	

1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没收押金收入	89,380.00		89,380.00
合计	89,380.00		89,380.00

1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3,000.00	67,000.00	73,000.00
非广告性质赞助	5,000.00	6,600.00	5,000.00
滞纳金	223,496.79	195.83	223,496.79
违建罚款		1,941,303.4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23,433.91	
合计	301,496.79	2,838,533.20	301,496.79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80,63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9,282.81	1,982,773.47
合计	1,641,352.33	1,982,773.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34,495,517.69	29,628,994.81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74,327.66	4,444,349.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334.63	7,271.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665.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7,085.88	364,673.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308.55	337,927.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4,531,817.36	-3,064,591.0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17,645.16	-106,856.81
所得税费用	1,641,352.33	1,982,773.47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240,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25,000,000.00

(2)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85,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0	85,000,000.00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的政府补助	7,934,895.74	2,907,220.30
收回材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349,242.54	122,430,984.88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租金收入	4,547,137.83	5,794,789.1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56,849.08	1,622,524.54
其他	265,870.76	21,200.00
合计	71,753,995.95	132,776,718.9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付现的费用	26,843,672.87	27,903,204.54
支付材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338,389.61	88,000,887.25
行政罚款	215,365.00	1,941,303.46
其他	410,787.79	466,865.83
合计	83,808,215.27	118,312,261.08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工程和设备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02,000.00
合计		2,302,0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贷款贴息		583,242.00
借款保证金		1,900,000.00
收到股东承担的罚款	2,156,668.46	
合计	2,156,668.46	2,483,242.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的发行费用		17,914,161.32
合计		17,914,161.32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854,165.36	27,646,221.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609,657.10	6,002,241.03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信用减值准备	3,170,567.13	454,663.12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45,370.17	19,856,388.33
无形资产摊销	1,439,545.06	1,181,438.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00.04	44,01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6,303.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3,433.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4.50	-192,388.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44,798.23	-187,187.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2,619.11	-34,847.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4,988.30	-676,98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5,705.49	2,659,759.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181,256.81	5,860,01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400,803.45	53,156,62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379,341.41	-3,607,829.59
其他	-849,220.01	-958,22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50,890.35	111,621,029.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37,024.93	117,606,299.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606,299.39	39,199,090.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69,274.46	78,407,208.8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1,537,024.93	117,606,299.3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537,024.93	117,606,299.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37,024.93	117,606,299.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公司持有的使用范围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使用范围受限的原因、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568,986.00	30,337,048.62	募集资金，用途受限
小计	2,568,986.00	30,337,048.62	

(3)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票据保证金	25,607,010.62	26,617,846.31	保证金，使用受限
小计	25,607,010.62	26,617,846.31	

5.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3,017,682.25		195,104.13	33,212,786.38		
小计	33,017,682.25		195,104.13	33,212,786.38		

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2,499,439.52	55,164,632.04
其中：支付货款	67,530,035.28	55,164,632.0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969,404.24	

(四) 其他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96,122,662.07
其中：美元	13,371,913.37	7.1884	96,122,662.07
合同负债			4,995,573.33
其中：美元	694,949.27	7.1884	4,995,573.33

2.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0,600.0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59,168.77	54,745.42
合计	59,168.77	85,345.42

2)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9,168.77	85,345.42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4,547,137.83	5,794,789.19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	23,858,222.25	25,192,129.65
小计	23,858,222.25	25,192,129.65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年以内	4,150,662.44	4,260,795.00
1-2年	2,996,058.73	3,873,450.00
2-3年	1,780,689.93	3,079,995.55
3-4年	115,871.56	1,044,729.00
4-5年		
合计	7,262,592.73	12,258,969.55

六、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	15,453,960.09	8,196,071.28
人工费用	13,310,744.43	8,726,732.26
折旧费用	430,190.52	875,798.46
其他相关费用	656,438.59	825,147.27
委外技术研发费用	535,660.38	3,160,660.38
合计	30,386,994.01	21,784,409.6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386,994.01	21,784,409.65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辉公司	13,500,000.00	广东省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劲多公司	2,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贸易业	100.00		设立

(二)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东莞市力王安充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4年11月12日	1,640,000.00	82.00%

八、政府补助

(一)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774,5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6,774,5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0,395.74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160,395.74
合计	7,934,895.74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锂离子电池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352,266.70		177,570.40	
锌锰电池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5,036,100.00	466,305.56	
基于自动化生产和智能检测的电池生产智能车间建设项目		1,738,400.00	304,220.07	
小计	1,352,266.70	6,774,500.00	948,096.03	

(续上表)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锂离子电池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174,696.30	与资产相关
锌锰电池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4,569,794.44	与资产相关
基于自动化生产和智能检测的电池生产智能车间建设项目				1,434,179.93	与资产相关
小计				7,178,670.67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108,491.77	2,390,245.26
财政贴息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583,242.00
合计	2,108,491.77	2,973,487.26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8.26%（2023年12月31日：29.2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57,822,680.91	157,822,680.91	157,822,680.91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账款	141,863,865.53	141,863,865.53	141,863,865.53		
其他应付款	1,119,507.93	1,119,507.93	1,119,507.93		
小计	300,806,054.37	300,806,054.37	300,806,054.37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33,017,682.25	33,780,334.99	33,780,334.99		
应付票据	128,147,378.52	128,147,378.52	128,147,378.52		
应付账款	94,724,405.96	94,724,405.96	94,724,405.96		
其他应付款	1,497,075.69	1,497,075.69	1,497,075.69		
小计	257,386,542.42	258,149,195.16	258,149,195.1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5,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之说明。

(四)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35,699,406.9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小计		35,699,406.92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35,699,406.92	
小计		35,699,406.92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70,508,731.93	70,508,731.9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0,164,164.39	70,164,164.39
2. 应收款项融资			344,567.54	344,567.54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以按投资本金和利息确认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姓名	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李维海	29.18	29.18
王红旗	29.07	29.07

根据《一致行动协议》，李维海、王红旗为一致行动人，双方应当在行使公司股东权利和董事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红旗、李维海	26,158,835.16	2024/09/23	2025/03/23	否
王红旗、李维海	22,483,681.58	2024/07/18	2025/01/18	否
王红旗、李维海	19,098,814.98	2024/08/16	2025/02/16	否
王红旗、李维海	37,110,272.69	2024/10/15	2025/04/15	否
王红旗、李维海	1,995,000.00	2024/07/01	2025/01/01	否
王红旗、李维海	50,976,076.50	2024/12/20	2025/06/20	否
小计	157,822,680.91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50,069.73	3,542,839.41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红旗			970,651.73	
	李维海			970,651.73	
小计				1,941,303.46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二)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锌锰电池和锂离子电池。公司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 之说明。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26,227,892.66	165,721,603.39
1-2 年	4,372,820.01	1,930,152.30
2-3 年	845,084.15	968,576.11
3 年以上	1,278,320.63	439,247.44
账面余额合计	232,724,117.45	169,059,579.24
减：坏账准备	7,951,338.17	4,891,628.93
账面价值合计	224,772,779.28	164,167,950.3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94,592.55	1.59	1,694,592.95	45.87	1,999,999.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029,524.90	98.41	6,256,745.22	2.73	222,772,779.68
合计	232,724,117.45	100.00	7,951,338.17	3.42	224,772,779.2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059,579.24	100.00	4,891,628.93	2.89	164,167,950.31
合计	169,059,579.24	100.00	4,891,628.93	2.89	164,167,950.31

2)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广东金莱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9,999.60			[注 1]
惠州市枫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94,592.95	1,694,592.95	100.00	[注 2]
小计			3,694,592.55	1,694,592.95	45.87	

[注 1] 因本公司客户金莱特公司未按时足额支付货款人民币 1,999,999.60 元,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已将金莱特公司及其母公司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收到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财产情况告知书(案号: (2024)粤 0703 执保 731 号), 法院已将金莱特公司名下银行账户的涉案资金冻结, 冻结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 2024 年 11 月 5 日, 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金莱特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民事判决书为: (2024)粤 07 民终 4318 号。2025 年 1 月 23 日, 本公司已全额收回法院划拨的货款

[注 2] 枫叶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本金人民币 1,693,228.85 元拒不付款, 本公司起诉枫叶公司并申请财产保全(案号: (2024)粤 1302 民初 13532 号), 尚未收到冻结裁定资料。一审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判决枫叶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货款本金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结合枫叶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对方无资产可强制执行的可能性较高,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 对其单项列示并全额计提坏账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72,593.63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28,256,931.27	6,256,745.22	2.74
小计	229,029,524.90	6,256,745.22	2.74

4)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5,455,299.03	4,058,195.38	1.8
1-2年	678,227.46	244,161.89	36
2-3年	845,084.15	676,067.32	80
3年以上	1,278,320.63	1,278,320.63	100
小计	228,256,931.27	6,256,745.22	2.7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4,592.95				1,694,592.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91,628.93	1,463,669.34		98,553.05		6,256,745.22
合计	4,891,628.93	3,158,262.29		98,553.05		7,951,338.1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8,553.05

(5)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计		
第一名	50,200,573.54		50,200,573.54	21.57	903,610.32
第二名	14,266,785.92		14,266,785.92	6.13	256,802.15
第三名	9,798,858.00		9,798,858.00	4.21	176,379.44
第四名	7,602,603.70		7,602,603.70	3.27	136,846.87
第五名	7,372,831.20		7,372,831.20	3.17	132,710.96
小计	89,241,652.36		89,241,652.36	38.35	1,606,349.74

2.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1,500,000.00	19,307.29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372,384.97	251,002.57
押金保证金	267,520.00	217,520.00
出口退税款	6,695,864.84	2,175,901.69
应收垫付款		1,941,303.46
其他	21,700.00	
账面余额合计	8,857,469.81	4,605,035.01
减：坏账准备	28,937.00	14,676.00
账面价值合计	8,828,532.81	4,590,359.01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8,639,949.81	4,601,035.01
1-2 年	213,520.00	
5 年以上	4,000.00	4,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8,857,469.81	4,605,035.01
减：坏账准备	28,937.00	14,676.00
账面价值合计	8,828,532.81	4,590,359.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57,469.81	100.00	28,937.00	0.33	8,828,532.81
合计	8,857,469.81	100.00	28,937.00	0.33	8,828,532.8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1,303.46	42.16			1,941,30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3,731.55	57.84	14,676.00	0.55	2,649,055.55
合计	4,605,035.01	100.00	14,676.00	0.32	4,590,359.0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和出口退税款组合	7,068,249.81		
押金保证金、其他组合	289,220.00	28,937.00	10.0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500,000.00		
小计	8,857,469.81	28,937.00	0.33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0,676.00		4,000.00	14,676.00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0,676.00	10,676.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85.00	10,676.00		14,261.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585.00	21,352.00	4,000.00	28,937.00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0.04	0.24	0.05	0.33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出口退税款	6,695,864.84	1年以内	75.60	
深圳市劲多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16.93	
深圳创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1.13	10,000.00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保证金	93,520.00	1-2年	1.06	9,352.00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0.56	2,500.00
小计		8,439,384.84		95.28	21,852.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853,000.00		15,853,000.00	13,853,000.00		13,853,000.00
合计	15,853,000.00		15,853,000.00	13,853,000.00		13,853,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金辉公司	13,853,000.00						13,853,000.00	
劲多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13,853,000.00		2,000,000.00				15,853,000.00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06,437,584.57	606,206,825.89	577,134,566.79	491,505,790.03
其他业务收入	7,267,898.25	4,332,993.43	9,464,831.41	2,533,862.38
合计	713,705,482.82	610,539,819.32	586,599,398.20	494,039,652.4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709,158,344.99	608,919,942.99	580,804,609.01	491,905,294.26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碱性电池	437,676,329.07	354,389,726.96	348,160,775.84	281,480,885.01
碳性电池	181,739,524.31	161,553,604.96	107,994,897.02	92,725,612.21
锂离子电池	60,607,843.68	68,281,173.10	111,851,735.49	111,618,826.81
其他电池	26,818,531.22	22,158,461.41	9,127,158.44	5,680,466.00
其他	2,316,116.71	2,536,976.56	3,670,042.22	399,504.23
小计	709,158,344.99	608,919,942.99	580,804,609.01	491,905,294.26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41,154,159.90	308,890,167.37	340,113,444.55	296,659,508.58
境外	368,004,185.09	300,029,775.62	240,691,164.46	195,245,785.68
小计	709,158,344.99	608,919,942.99	580,804,609.01	491,905,294.26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09,158,344.99	580,804,609.01
小计	709,158,344.99	580,804,609.01

(3) 履约义务的相关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的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 60 天至 180 天	电池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4)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7,035,829.58 元。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	15,453,960.09	8,196,071.28
人工费用	13,310,744.43	8,726,732.26
折旧费用	430,190.52	875,798.46
其他相关费用	656,438.59	825,147.27
委外技术研发费用	535,660.38	3,160,660.38
合计	30,386,994.01	21,784,409.65

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2,619.11	34,847.89
合计	1,992,619.11	34,847.89

十六、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0,395.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64,39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116.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912,673.5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481,28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31,392.3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1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32	0.3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2,854,666.53	
非经常性损益	B	2,431,39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0,423,274.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43,195,965.1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8,335,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00	
其他	股东承担罚款	I1	215,365.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443,094,548.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7.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6.87%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2,854,666.53
非经常性损益	B	2,431,39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0,423,274.14
期初股份总数	D	94,45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94,4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3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3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